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华容顺弘年产 20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 年 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2Buoq		
建设项目名称	华容顺弘年产200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23MADKATUQ6N		
法定代表人（签章）	刘军海		
主要负责人（签字）	吴进武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吴进武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鑫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02MA7DQ1A1B3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超	03520250643000000064	BH 079504	王超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超	全报告	BH 079504	王超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25-08-07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5-08-07 ~ 2026-08-06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02MA7DQ1AJ5J
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金鹗山街道金鹗东路219号万象瑞城1栋1单元1105室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编制人员情况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编制人员	审核人
1	年产300万片硬质合...	lrm83o	报告表	30--066结构性金...	湖南吉美达工具有...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2	华容顺顺年产200万...	2l6uoq	报告表	27--055石膏、水...	华容顺顺建筑材料...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3	临湘市汨洲环保科...	k342x2	报告书	48--106生活垃圾...	临湘市汨洲环保科...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李萍	
4	华容县东湖流域水...	w34ls5	报告书	51--128河湖整治...	湖南东湖生态农业...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李萍	
5	中央政府煤炭储备...	1m2ore	报告表	04--006烟煤和无...	华能湖南岳阳发电...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岳阳市生
6	华容县璟祥电子科...	982i17	报告表	30--068铸造及其...	岳阳璟祥电子科技...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7	华容县团洲垸灾后...	tdle3i	报告表	52--146城市（镇...	华容县城乡建设事...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岳阳市生
8	华容县璟祥电子科...	5t2h32	报告表	30--068铸造及其...	岳阳璟祥电子科技...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岳阳市生
9	岳阳市南湖新区洞...	1k06g3	报告书	51--128河湖整治...	岳阳南湖城市建设...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刘光宇	刘光宇	岳阳市生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3 本

报告书	3
报告表	10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8 本

报告书	1
报告表	7

编制人员情况 (单位：名)

编制人员 总计 3 名

具备环评工程师职业资格	1
-------------	---

人员信息查看

王超

注册时间：2025-10-11

当前状态：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5-12-10~2026-12-09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姓名：	王超	从业单位名称：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3520250643000000064	信用编号：	BH079504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编制人
1	年产300万片硬质合...	lrm83o	报告表	30--066结构性金...	湖南吉美达工具...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2	华容顺弘年产200万...	2l6uoq	报告表	27--055石膏、水...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3	临湘市汨洲环保科...	k342x2	报告书	48--106生活垃圾...	临湘市汨洲环保科...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李萍
4	华容县东湖流域水...	w34ls5	报告书	51--128河湖整治...	湖南东湖生态农业...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李萍
5	中央政府煤炭储备...	1m2ore	报告表	04--006烟煤和无...	华能湖南岳阳发电...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6	华容县璟祥电子科...	982i17	报告表	30--068铸造及其...	岳阳璟祥电子科技...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7	华容县团洲垸灾后...	tdle3i	报告表	52--146城市（镇...	华容县城乡建设事...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8	华容县璟祥电子科...	5t2h32	报告表	30--068铸造及其...	岳阳璟祥电子科技...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	王超	王超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8** 本

报告书	2
报告表	6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3**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3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02MA7DQ1AJ5J

名称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谢鑫

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金鹗山街道金鹗东路219号万象瑞城1栋1单元1105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建设工程监理;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安全评价业务;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市政设施管理;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 水利相关咨询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防洪除涝设施管理; 水资源管理; 生态资源监测; 环境保护监测; 环境应急治理服务; 基础地质勘查; 规划设计管理; 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水污染治理;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大气污染治理; 接受政府委托开展水权流转管理服务; 地质灾害治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园区管理服务;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地震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 白蚁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5 月 1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环境部



姓 名: 王超

证件号码: 4306211993051690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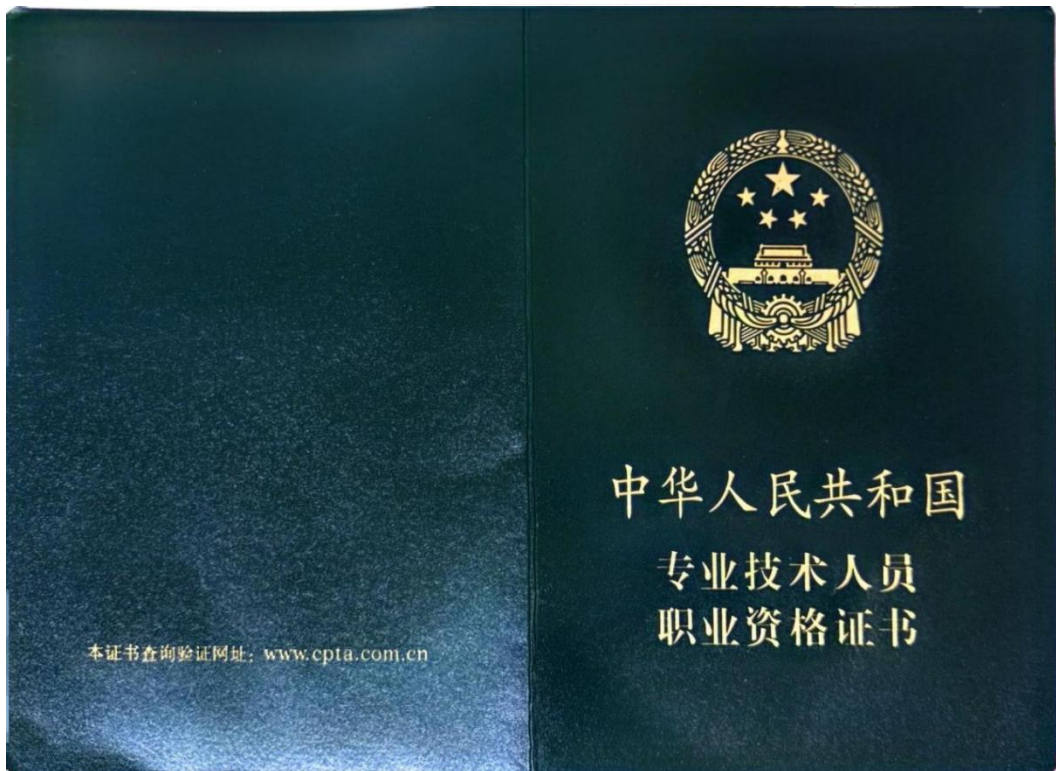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年05月

批准日期: 2025年06月15日

管 理 号: 0352025064300000006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02MA7DQ1AJ5J）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华容顺弘年产200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王超（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035202506430000000064，信用编号BH079504），主要编制人员包括王超（信用编号BH079504）（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 单 位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91430602MA7DQ1AJ5J) 郑重承诺：
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 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5 年 8 月 7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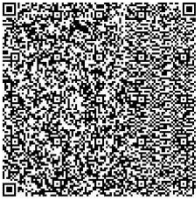
本人王超（身份证件号码430621199305169073）
郑重承诺：本人在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02MA7DQ1AJ5J）全职工作，本次
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
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王超

2025年12月10日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200000000003946319			
姓名	王超	建账时间	202106	身份证号码	430621199305169073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岳阳市岳阳楼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10-28 14:53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查询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602MA7DQ1AJ5J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202606				
			工伤保险	202601-202606				
			失业保险	202601-202606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60629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工伤保险	4072	105.87	0	正常	20260629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60629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2026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60528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王超

第1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720000002101341090

202605	工伤保险	4072	105.87	0	正常	20260528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60528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2026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60428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工伤保险	4072	105.87	0	正常	20260428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60428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60324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工伤保险	4072	105.87	0	正常	20260324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60324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工伤保险	4072	105.87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60129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工伤保险	4072	105.87	0	正常	20260129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60129	正常应缴	岳阳市岳阳楼区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王超

第2页,共2页

个人编号:43720000002101341090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华容顺弘年产 20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505-430623-04-05-588917		
建设单位联系人	吴进武	联系方式	13077129910
建设地点	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治河渡镇红光社区		
地理坐标	(112°34'25.366"E, 29°31'39.328"N)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水泥制品、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华容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华发改投备（2025）202 号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15	施工工期	4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2025 年 4 月开工建设，且购置部分设备进行生产，相关环保设施未建设。2026 年 3 月 13 日经岳阳市生态环境局进行现场执法检查，对企业“未批先建”等问题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岳环华责改〔2026〕7 号）。企业目前已停产，进行	用地面积（m ² ）	8879.4（占地面积）

	整改。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专项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中不含有《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中的污染物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Q=0.0304696<1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设置取水口	否
	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 B、附录 C。			
规划情况	《华容县治河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审批机关：岳阳市人民政府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华容县治河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符合性分析 依据《华容县治河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镇区规划章节，全镇构建“一心两轴三组团”镇区空间结构，红光路、华钱线为镇区产业、城镇发展主轴，红光社区纳入镇域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范围；规划明确镇域产业发展导向：依托城郊区位，适度布局配套建材、仓储类实体经济，补齐县域城乡基建配套产业链；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刚性管控，城镇开发边界内合理布局配套工业用地，项目选址不得侵占永久基本农田、华容河生态防洪控制线、生态保护红线；同步要求集镇产业项目落实扬尘、污水综合治理，推进华容河沿线生态环境提质，统筹集镇人居环境与产业协调发展。 本项目为华容顺弘年产200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产品为水泥制品，主要供给华容县域城乡道路、水利、集镇建设工程，属于镇总规			

	鼓励发展的城郊配套建材产业，契合治河渡镇“县城菜篮子、城郊配套产业节点”的整体定位，可填补县域本地小型水泥制品供给缺口，减少外地建材长途运输扬尘，助力镇域城乡产业统筹发展，符合规划产业空间布局引导要求。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水泥制品，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及淘汰类中提及的内容。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项目使用的生产设备不属于国家限制及淘汰类中提及的内容。 2、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拟租赁岳阳惠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治河渡镇红光社区的闲置厂房。 岳阳惠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取得原华容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华容县城区域标准化砂石经营点（治河渡镇红光居委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华环评[2017]65 号），目前该项目设备已拆除，无历史遗漏问题，本项目未占用基本农田、林地和生态红线，本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同时，项目水、电供应均有保证，满足生产及生活需求，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较好，项目产生的“三废”在采取了相应的环保措施后，排放的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与岳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岳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通知》（岳环发[2024]14 号）符合性分析 对照岳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岳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通知》（岳环发[2024]14 号）可知，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治河渡镇红光社区，属于治河渡镇，为华容县一般管控单元，主要环境问题为秸秆焚烧、畜禽养殖等农业面源污染。本项目为水泥制品生产项目，无外排生产废水，不属于上述环境问题之一，其他符合性分析如下表。
---------	--

表 1-1 分区管控意见符合性分析			
编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属于华容县治河渡镇-一般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 ZH43062330001。			
空间布局约束	(1.1) 华容河县境内万庾镇新民村至君山区罐头尖沿线：禁止在华容河河堤及外侧（迎水面）放养牛、羊、马等动物；依法严厉打击乱采乱挖、乱建乱搭、乱堆乱放、乱倒乱排等各类破坏华容河水质的行为；沿河各乡镇和县直有关部门单位要组织专人及时清理、转运河道两侧及堤面垃圾，清理河面及河内飘浮物，严格控制辖区内沟、渠向华容河排放污水，积极引导长江及水质较好的大湖（尤其是上游的大湖）向华容河补水；加强对华容河水质的检测，并对检测结果进行比对，及时提出预警，提高水质变化应急处置能力。 (1.2) 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立即关停退养，禁养区外沿江、河、湖、库、排（干）渠岸线 500 米内实施限养管理，禁止新增养殖场和扩大养殖规模，引导现有养殖场逐步退出；根据养殖规模配套粪污处理设施装备，坚决取缔一切外排粪污的养殖场（户）。 (1.3) 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 (1.4) 严格落实矿山开采准入、生态保护修复、矿业转型绿色发展要求，严格控制规划总量指标，确保大中型矿山比例不低于 30%。	项目为水泥制品生产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矿山开采、非法采砂，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不外排。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2.1) 废气：强化建筑施工、道路及裸土扬尘污染治理，有效防尘降尘；严禁秸秆、垃圾露天焚烧，推进餐饮油烟污染治理，深化餐饮油烟专项整治。 (2.2) 废水： (2.2.1) 加快建设完善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更新修复老旧破损管网；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进农村户用厕所建设和改造，强化农户生活污水分类处理处置；加速城乡黑臭水体整治，2025 年底基本消除农村较大面积黑臭水体。 (2.2.2) 按水功能区划和水体纳污能	项目为水泥制品生产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搅拌工序粉尘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砂卸料工序于卸料口进行洒水抑尘；汽车行驶扬尘采用洒水抑尘加	符合

		力及洞庭湖总磷控制和削减要求，从严控制新增入河（湖）排污口的数量，严格落实总磷等重点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和总量指标。落实水质管控要求，外排废水特别是枯水期外排水质总磷浓度必须达标排放。 （2.3）固体废物：完善城乡一体化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建设，强化提升运维水平；以乡镇为单元统筹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减少来及出村量。 （2.4）畜食养殖：畜禽养殖场（专业户）按养殖规模配套建设相应粪便污水贮存、处理、利用设施，杜绝外排粪污。全面推动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和综合利用，加强水产养殖尾水监测，规范工厂化水产养殖尾水排污口设置。 （2.5）农业面源：深入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依法落实化肥使用总量控制，科学用药提高农药利用率。 （2.6）继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开展生产矿山和废弃矿山修复治理，扎实开展尾矿库污染治理“回头看”和历史遗留渣堆污染问题整治。	强通风，水泥筒仓呼吸废气收集后进入自带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3.1）严格执行旱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分类管理，持续推进受污染旱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严格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管理。 （3.2）加快绿色矿山建设，开展重点矿区生态保护修复。有序退出各类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已设矿权，持续推进以砂石土矿为重点的露天开采矿山整治。	项目为水泥制品生产项目，不涉及矿山建设，地面均已做硬化防渗处理，不会通过大气沉降对周边土壤产生污染。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4.1）水资源：2025 年华容县用水总量 4.10 亿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6.31%，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7.67%，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55。 （4.2）能源：华容县“十四五”时期能耗强度降低基本目标 16%，激励目标 16.5%。 （4.3）土地资源：治河渡镇：耕地保有量 2837.91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2433.42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87.18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 472.19 公	本项目运营过程消耗的水、电资源较少；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不设锅炉。	符合

	顷。		
	4、与《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年版）》相符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年版）〉的通知》要求，其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明确指出了以下负面清单：“第十五条 禁止在长江湖南段和洞庭湖、湘江、资江、沅江、潭水干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第十六条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第十七条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未通过认定的化工园区，不得新建、改扩建化工项目（安全、环保、节能和智能化改造项目除外）。” 项目产品为水泥制品（通过原辅料碎石、砂、水和水泥通过搅拌、压制、出版成型等工艺生成），不属于水泥熟料制造等建材高污染项目，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不属于上述禁止的行业类别，不位于上述禁止建设区域内，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年版）》相符。 5、与《湖南省洞庭湖保护条例》相符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洞庭湖保护条例》：“禁止在湖区布局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禁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湖区转移。”本项目属于水泥制品生产项目，不属于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且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湖南省洞庭湖保护条例》中的沿岸堤防保护的区域。故项目符合《湖南省洞庭湖保护条例》的要求。 6、与《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含 2025 年修改单））中 4.2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4.3 废气收集、处理与排放的相关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表 1-2 项目与《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含 2025 年修改单））的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本项目	相符性
1	水泥、煤粉、生料、矿渣粉、粉煤灰、脱硫干粉、石膏干粉等粉状物料应采用料仓、储库等方式密闭储存，库（仓）顶配备袋式除尘设施。	项目建成后全厂原料储存过程均在封闭厂房内进行，水泥料仓顶部均配备袋式除尘设施。	符合
2	水泥、煤粉、生料、矿渣粉、粉煤灰、脱硫干粉、石膏干粉等粉状物料输送应采用管道气力输送、空气斜槽、斗式提升机、螺旋输送机等密闭方式；除尘灰应通过密闭管道返回至生产系统，或采用密闭罐车、封闭车厢等方式运输；水泥确需采用皮带通廊封闭输送时，皮带通廊应进行二次封闭。	项目建成后全厂物料处理、输送、装卸、储存过程均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卸料采用围挡及喷淋设施，控制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符合
3	粉状物料应采用罐车等方式密闭运输；其他物料应采用密闭罐车、封闭车厢或全苫盖方式运输。	项目建成后全厂粉料物料采用罐车等方式密闭运输，其他物料均封闭车厢运输。	符合
4	产生大气污染物的生产工艺和装置必须设立局部或整体气体收集系统和净化处理装置，达标排放。	项目建成后全厂搅拌工序粉尘经包围型集气罩（加软帘）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高出本体建（构）筑物3 m以上。	符合
7、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相符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涉及以下几方面主要为两高项目： ①石化：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涉及炼油、乙烯等。 ②化工：无机酸制造、无机碱制造、无机盐制造等，涉及烧碱、纯碱、工业硫酸等多种化工品。 ③煤化工：煤制合成气生产、煤制液体燃料生产等。 ④焦化：炼焦，涉及多种焦炭品类。 ⑤钢铁：炼铁、炼钢、铁合金等，涉及多种钢铁产品。 ⑥建材：水泥制造、石灰和石膏制造等，涉及石灰、水泥熟料等。 ⑦有色：铜冶炼、铅锌冶炼等多种有色冶炼。			

	⑧煤电：火力发电、热电联产。 ⑨涉煤及煤制品、石油焦、渣油、重油等高污染燃料使用工业炉窑、锅炉的项目。 符合性分析：项目产品为水泥制品（通过原辅料碎石、砂、水和水泥通过搅拌、压制、出版成型等工艺生成），行业类别为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项目涉及的生产工艺主要为搅拌、压制、出版成型等工艺，不属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湘发改环资〔2021〕968 号）中的“建材：水泥制造、石灰和石膏制造等，涉及石灰、水泥熟料等”，因此，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8、与《关于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若干措施》（湘环发〔2025〕74 号）的符合性分析 表1-3与《关于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若干措施》符合性分析 <table><tr><th>序号</th><th>文件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是否符合</th></tr><tr><td>1</td><td>强化重点行业准入统一管理。新改扩建“两高”项目和用煤项目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要求，鼓励其他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按照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要求建设。完善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机制，不能稳定达标城市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倍量替代，所需替代量原则上在本市范围内统筹。规划控制砖瓦产能总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关停或整合，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再新增烧结砖瓦企业。到2027年，重点城市保留的非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达到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要求。</td><td>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产品为水泥制品，行业类别为 C3021水泥制品制造。项目外排废气主要为颗粒物，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td><td>符合</td></tr><tr><td>2</td><td>加强锅炉综合整治。建立“清洁发电、绿色调度”机制，提高高效清洁煤电机组负荷率。提升电力用煤绩效，支持符合全省电力系统需要、服役30年以上、供电煤耗300克/千瓦时以上的30万千瓦老旧煤电机组“上大压小”建设超临界机组。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内不再新建生物质锅炉，支持城镇开发边界内的生物质锅炉开展超低排放改造。供热需求量大、小锅炉集中的园区规划建设集中供热设施，充分发挥30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供热能力，加快供热半径30公里范围内管网建设。到2027年，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和</td><td>本项目不使用燃煤锅炉，项目使用能源主要为电能。</td><td>符合</td></tr></table>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1	强化重点行业准入统一管理。新改扩建“两高”项目和用煤项目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要求，鼓励其他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按照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要求建设。完善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机制，不能稳定达标城市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倍量替代，所需替代量原则上在本市范围内统筹。规划控制砖瓦产能总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关停或整合，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再新增烧结砖瓦企业。到2027年，重点城市保留的非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达到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产品为水泥制品，行业类别为 C3021水泥制品制造。项目外排废气主要为颗粒物，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符合	2	加强锅炉综合整治。建立“清洁发电、绿色调度”机制，提高高效清洁煤电机组负荷率。提升电力用煤绩效，支持符合全省电力系统需要、服役30年以上、供电煤耗300克/千瓦时以上的30万千瓦老旧煤电机组“上大压小”建设超临界机组。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内不再新建生物质锅炉，支持城镇开发边界内的生物质锅炉开展超低排放改造。供热需求量大、小锅炉集中的园区规划建设集中供热设施，充分发挥30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供热能力，加快供热半径30公里范围内管网建设。到2027年，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和	本项目不使用燃煤锅炉，项目使用能源主要为电能。	符合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1	强化重点行业准入统一管理。新改扩建“两高”项目和用煤项目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要求，鼓励其他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按照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要求建设。完善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机制，不能稳定达标城市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倍量替代，所需替代量原则上在本市范围内统筹。规划控制砖瓦产能总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关停或整合，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再新增烧结砖瓦企业。到2027年，重点城市保留的非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达到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产品为水泥制品，行业类别为 C3021水泥制品制造。项目外排废气主要为颗粒物，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符合										
2	加强锅炉综合整治。建立“清洁发电、绿色调度”机制，提高高效清洁煤电机组负荷率。提升电力用煤绩效，支持符合全省电力系统需要、服役30年以上、供电煤耗300克/千瓦时以上的30万千瓦老旧煤电机组“上大压小”建设超临界机组。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内不再新建生物质锅炉，支持城镇开发边界内的生物质锅炉开展超低排放改造。供热需求量大、小锅炉集中的园区规划建设集中供热设施，充分发挥30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供热能力，加快供热半径30公里范围内管网建设。到2027年，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和	本项目不使用燃煤锅炉，项目使用能源主要为电能。	符合										

		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未达到超低排放要求的生物质锅炉应关停或整合。		
	因此，项目符合《关于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若干措施》中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 华容顺弘年产200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拟选址于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治河渡镇红光社区，坐标为东经112°34'25.366"E，29°31'39.328"N。总占地面积为8879.4m²，总建筑面积5000m²。主要从事水泥制品的生产，年产水泥制品200万块，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30万元，员工人数为12人，不在项目内食宿，年工作240天，一天单班制，每班8小时。 前期，建设单位未办理环评手续，购置少量设备，2025年4月开工建设，且购置部分设备进行生产，相关环保设施未建设。2026年3月13日经岳阳市生态环境局进行现场执法检查，对企业“未批先建”等问题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岳环华责改〔2026〕7号）。企业目前已停产，进行整改，并开始环评手续办理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中的“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302-水泥制品、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的规定，本项目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因此，受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的基础上，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等有关规范要求，并通过对有关资料的整理分析和计算，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名称、地点、建设性质及投资 项目名称：华容顺弘年产200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治河渡镇红光社区（112°34'25.366"E，29°31'39.328"N）。
------	--

建设内容：建设 1 条水泥制品生产线，主要建筑物为生产车间、综合楼、办公生活区、砂、碎石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初期雨水收集池（池子规格为：5m*6m*5m）等。

占地面积：项目占地面积约 8879.4m²，建筑面积 5000m²；

项目投资：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3、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8879.4m²，建筑面积 5000m²；由主体工程、仓储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该建设项目组成详情见表 2-1 所示。

表 2-1 建设项目主要工程内容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项目实际建设工程内容	项目建成后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F，生产厂区占地面积 1500m ² ，建筑面积 1500m ² ，包含搅拌等工序、办公区	1F，生产厂区占地面积 1500m ² ，建筑面积 1500m ² ，包含搅拌等工序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办公区	已建搅拌车间+新建（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
辅助工程	洗车区	/	对驶出车辆用水将车厢和轮胎冲洗干净	新建
储运工程	原料堆放区	目前为露天原料堆场，堆放砂子、石子，占地面积 2500m ²	密闭原料仓库，位于厂区西部，堆放砂子、石子，占地面积 2500m ²	拟整改，原料仓库进行全封闭
	成品堆放区	目前为露天成品堆场，堆放成品水泥制品，占地面积 1000m ²	密闭成品仓库，位于厂区西部，堆放成品水泥制品，占地面积 1000m ²	拟整改，成品仓库进行封闭
供水	供电	区域供电管网接入厂区内	区域供电管网接入厂区内	市政电网
	供水	市政用水管网接入至厂区内	市政用水管网接入至厂区内	市政供水管网
	排水	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排放（设备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沉淀后回用，厂区降尘用水、产品养护用水，蒸发损耗，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降尘	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排放（设备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沉淀后回用，厂区降尘用水、产品养护用水，蒸发损耗，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降尘	拟整改，新建一个初期雨水收集池（池子规格为：5m*6m*5m）

环保工程				规格为：5m*6m*5m)处理后用于厂区降尘	
	废气治理	/		水泥筒仓呼吸粉尘收集后进入自带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由包围型集气罩（加软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由15m高排气筒高空达标排放；装卸粉尘通过封闭原料库+洒水降尘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提高废气的捕集效率，规范生产操作无组织排放	新建
	废水治理	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排放（设备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沉淀后回用，厂区降尘用水、产品养护用水，蒸发损耗，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降尘		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排放（设备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沉淀后回用，厂区降尘用水、产品养护用水，蒸发损耗，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降尘	拟整改，新建一个初期雨水收集池（池子规格为：5m*6m*5m）
	噪声治理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措施，降噪约20dB（A）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措施，降噪约20dB（A）	已建
	固体废物	/		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车间东北侧，面积约为20m ²	新建
		/		危废暂存间：位于车间东北侧，面积约10m ² ；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建设	新建
	生活垃圾	垃圾桶集中收集，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垃圾桶集中收集，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已建
	4、原辅材料消耗主要设备 （1）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所用原材料品种及年耗量如下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耗量

项目	名称	年耗量	单位	储存情况	厂区最大储存量 (t)	备注
水泥制品生产	水泥	6400	t/a	储存于 100t 的筒仓(1 个)	100	粉末状, 罐车运输
	砂	10000	t/a	储存于砂石料场	2000	颗粒状, 采用密闭运输车运入, 原料均为合法来源
	碎石	18000	t/a	储存于砂石料场	2000	
	机油	0.522	t/a	/	0.174	设备保养
能源消耗						
1	电	13	万 kWh/a	/	/	治河渡镇电网
2	水	1,099.6	m ³ /a	/	/	市政供水管网

水泥: 主要成分为硅酸钙、是由硅酸盐水泥熟料加入石膏, 磨细制成的水硬性胶凝材料, 加水搅拌后成浆体, 能在空气中硬化或者在水中硬化, 并能把砂、石等材料牢固地胶结在一起。

原辅材料暂存场所要求: 本项目砂、碎石骨料贮存于砂石料场, 砂、碎石料场建设防雨顶棚及四面围挡; 仓库设有防水、排水设施。应加强“三防”规范建设: 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①砂、碎石料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如: 建设围挡、原料应集中堆放。②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仓库内, 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 仓库周边应设置导流渠。③为了防止料场由于风蚀产生新的流失, 堆场周围进行防护, 采用彩钢板防护的措施。在仓库周围进行全部, 彩钢板底部埋入地表以下 0.2m, 地表以上拦挡连接顶棚, 挡板外侧采取钢支架支撑措施。

运输方式及环保措施

①原辅材料运输路线: 本项目砂、碎石骨料由运输车辆运输至本项目的砂、碎石料场; 水泥等粉末状物料采取专业散装运输车进行运输, 且运输车的输送管路与配料仓的进料管路相接, 通过散装运输车的气体压力将罐内物料输送到配料仓内。环保措施: ①运输车辆不得超载, 防止物料泼洒; ②运输物料的车辆应当采用密闭车辆运输, 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 ③厂区需设置洗车设施, 车辆驶出装、卸场地前用水将车厢和轮胎冲洗干净; 运输车辆驶出施厂区前要

将车轮和槽帮冲洗干净，确保车辆不带泥土驶离工地；场地内运输通道及时清扫并定期洒水，以减少汽车行驶扬尘；④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尽量减少夜间运输频次，并进行线路优化。

(2) 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如下表 2-3，表中列出的设备，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可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不属于产业政策淘汰类。

表 2-3 本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水泥制品生产线	1	水泥制品搅拌系统	JS1000	1 台	最大产量 20t/h
	2	水泥筒仓	100t	1 个	/
	3	砌块成型机	QT15-15	1 套	/
	4	皮带输送机	B600-8	1 套	/
	5	送板机	QT15-15	1 套	/
	6	出砖输送机	QT15-15	1 套	/
	7	自动叠板机	QT15-15	1 套	/
	8	自动上板机	液压式	1 套	/
	9	电控系统	/	1 套	/
	10	液压系统	/	1 套	/

根据设备核实产能产能分析

本项目水泥制品生产线理论生产率为 20t/h，本项目年工作 240 天，原则上夜间不得进行生产，按一天平均生产 8h 计，故本项目全年最大工作时间为 1920h，故本项目水泥制品生产线理论上年生产能力为 38400t，但项目营运期内实际为非连续性生产，大多为订单式生产，设计生产规模年产水泥制品 200 万块（重量约 34400t），故产能合理。

5、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单位	年运行时数	存放位置	备注
1	水泥制品	200	万块/年	1920h	成品区	一块水泥制品的重量为 17.2kg，总计总重量为 34400t

6、平面布置

项目主要建筑物为生产车间、综合楼、办公生活区、砂、碎石原料堆放区、

	成品堆放区、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初期雨水收集池（池子规格为：5m*6m*5m）等。 项目平面布局图见附图 2。 7、给排水及公用工程 （1）给水工程 生活用水用城市自来水为供水水源，生产用水用城市自来水为供水水源，从市政给水环管上接入一根 DN150mm 的引入管，引入厂区作为厂区生活、生产、消防用水，在建筑红线内，经水表井后与厂区室外支管相连接。 本项目新鲜水用量为 1,099.6m³/a（4.58m³/d），包括生产、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包括产品配置用水、设备冲洗用水、地面冲洗用水、厂区降尘用水、车辆冲洗用水、养护用水、生活用水等。 1）产品配置用水：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水泥制品配料用水量为 0.833m³/d，200m³/a（一年以 240 天计），20%损耗，80%进入产品，不外排。 2）设备冲洗用水：根据设备设计参数，生产线搅拌机在每天暂停生产时应进行清洗，用水量为 2.2m³/d 条生产线，故设备冲洗水量为 2.2m³/d，528m³/a（一年以 240 天计）。 3）地面冲洗用水：本项目生产车间地面每天冲洗 1 次，按 2L/m² 计，需要清洗的生产车间面积为 777.36m²，故冲洗水量约为 1.55m³/d，372m³/a（一年以 240 天计）。 4）厂区降尘用水：项目砂石料场、生产车间以及厂区道路需要定期洒水降尘，用水量约为 8m³/d，1920m³/a（一年以 240 天计）。该部分用水蒸发消耗，不外排。 5）车辆冲洗用水：为了减少车辆运行时产生的扬尘，对进出厂的车辆均进行冲洗，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每辆车清洗用水量取值 80L/次。采用 15t 自卸式载重汽车运输原料及成品，年运输次数约 4820 次，即车辆冲洗年用水量为 385.6m³。 6）初期雨水：根据《石油化工污水处理设计规范》（GB50747-2012）第
--	--

	3 章 3.1 设计水量第 3 条规定内容：污染雨水储存设施的容积宜按污染区面积与降雨深度的乘积计算，可按下式计算： $V = \frac{F \cdot h}{1000}$ 式中：V—污染雨水储存容积（m³）； h—降雨深度，宜取 15mm~30mm；本次评价取 15mm； F—污染区面积（m²）。 本次评价考虑厂区、进场道路及周边区域，污染区面积取 1000m²，一次初期雨水收集量为 15m³。按年降雨 95 次来计算，因此初期雨水收集量为：1425m³/a，配套环形雨水截水沟及格栅，实现污染雨水集中汇流，雨水总管接入初期雨水分流井，自动截留前 15mm 初期冲刷雨水，储存于防渗初期雨水收集池内。 7）生活用水：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DB43/T 388.1-2025）中相关标准，不在厂区住宿人员生活用水平均按 90L/人·天计，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2 人，均不在厂区住宿，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08m³/d（259.2m³/a）。 8）养护用水：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水泥制品养护用水量为 0.100m³/d，24m³/a（一年以 240 天计），该部分用水蒸发消耗，不外排。 （2）排水工程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水分流，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池子规格为：5m*6m*5m）收集后回用于厂区降尘。 ①设备冲洗废水：设备清洗用水量为 2.2m³/d，528m³/a（一年以 240 天计），排水按 90%计算，则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475.2m³/a（1.98m³/d），设备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自然沉淀后回用于设备清洗。 ②地面冲洗废水：本项目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量为 1.55m³/d（372m³/a），排水按 90%计算，则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34.8m³/a（1.395m³/d），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沉淀后回用于地面冲洗。
--	--

	③车辆冲洗废水：本项目车辆冲洗水量为 $1.61\text{m}^3/\text{d}$ ($385.6\text{m}^3/\text{a}$)，排水按 90% 计算，则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47.0\text{m}^3/\text{a}$ ($1.45\text{m}^3/\text{d}$)，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text{m} \times 6\text{m} \times 8\text{m}$）沉淀后回用于车辆清洗。 ④生活污水：生活用水量为 $1.08\text{m}^3/\text{d}$ ($259.2\text{m}^3/\text{a}$)，排污系数的 80% 计，则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207.4\text{m}^3/\text{a}$ ($0.864\text{m}^3/\text{d}$)，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 ⑤初期雨水：初期雨水收集量为：$1425\text{m}^3/\text{a}$，配套环形雨水截水沟及格栅，实现污染雨水集中汇流，雨水总管接入初期雨水分流井，自动截留前 15mm 初期冲刷雨水，储存于防渗初期雨水收集池内，回用于厂区降尘。
--	---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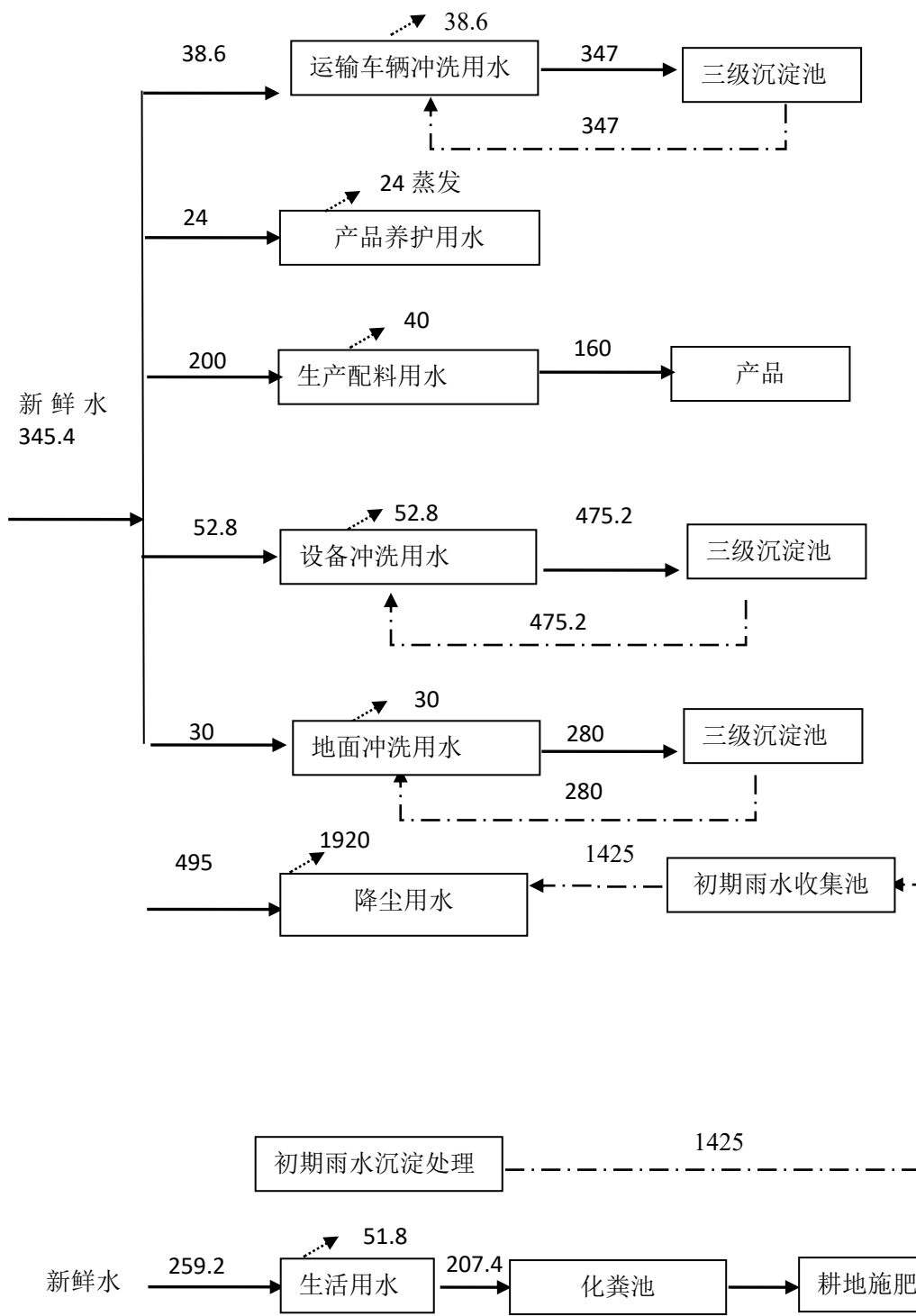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3) 供电工程:

	由城市电网引入本工程的一路 10KV 电缆线路至室外箱变，本工程负荷供电等级为三级，本厂区采用室外箱变供电，室外设一台 800KVA 箱变，为满足水泵房消火栓泵配电末端切换要求，根据项目用电负荷计算，项目年用电量约 13 万 kWh。 8、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2 人，生产采用一班工作制，每天工作 8 个小时，全年工作 240 天，厂区不提供食宿。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无大型的土建工程，施工期仅为生产设备以及环保设备的安装，施工期较为简单，不对此进行分析。 2、营运期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从事的水泥制品生产，各工艺混合、搅拌过程，为物理反应，无化学反应。水泥制品生产工艺、产污环节见下图。 <pre> graph LR A[水泥] --> D[搅拌机] B[砂] --> D C[碎石] --> D E[水] --> D D -- "G、N" --> F[压制] F --> G[出版] G -- "S、N" --> H[成型] H -- "W" --> I[养护] I --> J[成品] </pre> W 废水 G 废气 N 噪声 S 固废 图 2-2 项目水泥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水泥制品生产工艺简述： 原料：项目外购碎石、砂和水泥。碎石、砂和水泥利用汽车运输进厂，在原料堆存场堆存。 搅拌：由皮带输料机将皮带输料机运入搅拌机中，再加入适量的水进行配比搅拌。此工段会产生粉尘和噪声。 压制、出版、成型：本项目使用液压成型制砖机。将上述搅拌好的物料用皮带传输至制砖机，通过上下振动形式和加压装置，将物料喂入砖机模孔内，然后压出砖坯。此工段会产生不合格品、噪声。 养护：为保证产品的后期强度，防止成型后暴晒、风吹等条件而出现非正

	常收缩、裂纹等破损现象，需要对产品进行养护。依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产品成型后养护，养护用水蒸发消耗，不外排，每一批砖需要养护一个星期，养护完成可直接外售。 成品：养护完成置于成品区外售。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拟租赁岳阳惠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治河渡镇红光社区。 岳阳惠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取得原华容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华容县城区域标准化砂石经营点（治河渡镇红光居委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华环评[2017]65号），目前该项目设备已拆除，无历史遗漏问题， 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未占用基本农田、林地和生态红线，本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本项目已购置设备，由于本项目公司水泥制品项目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企业于 2025 年 4 月开工建设，且购置部分设备进行生产，相关环保设施未建设。2026 年 3 月 13 日经岳阳市生态环境局进行现场执法检查，对企业“未批先建”等问题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岳环华责改(2026)7 号)。企业目前已停产，进行整改，项目目前为未生产状态，建设单位承诺，本项目未取得环保审批手续前不动工建设。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应调查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情况。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6.2.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数据或结论”。并且根据导则“5.5 依据评价所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气象资料等数据的可获得性、故量质量、代表性等因素，选择近 3 年中数据相对完整的 1 个日历年作为评价基准年”的内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项目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O ₃ 等基本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采用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 2025 年度华容县空气质量年报中公布的数据。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 染 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 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μg/m ³	60μg/m ³	10.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5μg/m ³	40μg/m ³	37.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0μg/m ³	60μg/m ³	83.3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7μg/m ³	30μg/m ³	109	不达标
	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	1.00mg/m ³	4.0mg/m ³	25.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第 90 百分位数	131μg/m ³	160μg/m ³	81.9	达标
根据上表结果分析，SO ₂ 、NO ₂ 、PM ₁₀ 的平均浓度、O ₃ 日最大8小时值第90百分位数、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PM _{2.5} 的平均浓度超标，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达标规划：依据《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6—2028年）》，2026年聚焦扬尘污染攻坚，全面压实建材、工地、道路堆场全环节抑尘管控，督促水泥制品等涉粉企业落实筒仓密闭、无组织超低排放、						

运输车辆全封闭冲洗，推行机械化深度清扫；2027年统筹秸秆禁烧与资源化利用，完善县乡村三级秸秆收储运体系，严控生物质燃烧带来的细颗粒物增量，同步完成场内非道路燃油机械电动化替代；2028年深化工业企业深度治理，推动全县建材行业环保绩效分级提升，完成低效除尘设施清零改造，配套完善重污染天气县域停产限产应急清单；同时常态化开展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跨区域污染联防联控、空气质量精准溯源预警，通过工业源、扬尘源、移动源、面源多源协同减排，完成省级大气攻坚行动下达的空气质量改善目标。

（2）其他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三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1个点位补充不少于3天的监测数据。

本项目引用《华容县陆志海小肠猪皮收购、加工、销售点3t/h生物质锅炉改建建设项目》中委托湖南领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4日至12月16日对南侧约60米处居民点（下风向）进行了采样监测，该点位距本项目约2500m，该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 3-2TSP 环境质量现状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mg/m ³)	浓度限值 (mg/m ³)
南侧约 60 米处居民点（下风向）	TSP	2025 年 12 月 14 日	0.084	0.3
		2025 年 12 月 15 日	0.097	0.3
		2025 年 12 月 16 日	0.076	0.3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可以看出，南侧约60米处居民点（下风向）TSP环境质量现状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地表水现状可“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

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2021年版），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可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为华容河，为了解区域地表水水质状况，本次地表水评价收集了岳阳市2025年度生态环境质量公报。

2025年，华容河水质总体为优，2个控制断面水质均达到Ⅱ类。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24 日印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知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各点位应监测昼间噪声（夜间不生产），监测时间不少于 1 天。

为了解工程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委托湖南中昊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对本工程进行了声环境进行监测（报告编号为 ZH/HW24120321）。项目声环境现状监测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位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位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1	厂界南侧居民点 N1	2 类

表 3-4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	昼间（2024.12.28）	
		监测数据（Leq）	标准值
1	厂界南侧居民点 N1	57	60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次敏感目标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4、电磁辐射现状

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类项目，故不进行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5、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所在厂房为租用，属于已建成的工业厂房，无需另外新建工业厂房，无新增用地影响周围生态环境。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营运期：根据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第一批）的公告，本项目营运期废气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含2025年修改单））表2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表3（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中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标准限值详见表3-3。 表 3-7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table><tr><th>污染物</th><th>浓度限值</th><th>执行级别</th></tr><tr><td rowspan="2">颗粒物</td><td>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10mg/m³</td><td>表 2</td></tr><tr><td>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0.5mg/m³</td><td>表 3</td></tr></table>	污染物	浓度限值	执行级别	颗粒物	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10mg/m ³	表 2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0.5mg/m ³	表 3
	污染物	浓度限值	执行级别						
	颗粒物	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10mg/m ³	表 2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0.5mg/m ³	表 3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营运期：本项目生产废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用于周边耕地施肥。								
	3、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 表 3-8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类别</th><th>标准值 dB（A）</th></tr><tr><th>昼间</th></tr><tr><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td><td>60</td></tr></table>	类别	标准值 dB（A）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	60			
	类别		标准值 dB（A）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	60							
	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湖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办法》（湘政发〔2022〕23 号）规定，目前湖南省涉及排污权交易的主要污染物有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铅、镉、砷七类污染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根据《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湖南省“十四五”主要污染物减排规划》中相关规定，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无需进行总量指标申请。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建设单位未办理环评手续，购置少量设备，2025 年 4 月开工建设，且购置部分设备进行生产，相关环保设施未建设。因此企业在进行整改完善时，会产生相应的施工期污染。 施工期间产生的影响主要是来自施工设备、环保设施运输、安装时产生的噪声、交通尾气、扬尘等，初期雨水沉淀池、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建设产生的土石方、弃渣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等。土方、弃渣转运时，必须严格遵守政府部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管理办法，以及区域内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要求，弃土弃渣场地必须是经政府批准开设的合法弃土场所。随着施工期结束，施工影响也随之消失。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大气污染物 1.1 大气污染源强 本项目排放粉尘主要为水泥筒仓呼吸废气、搅拌粉尘、原料堆存、卸料扬尘、车辆运输扬尘等。 （1）水泥筒仓呼吸废气 水泥罐为密闭状态，加料时由泵抽至罐内，同时留有呼吸口保持罐内压力平衡。在生产过程中，水泥罐为“下料”状态，呼吸口为吸气状态，无粉尘产生；在对水泥罐补充水泥“上料”时，呼吸口为呼气状态。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产污系数”，水泥罐呼气粉尘产生量排放系数为 0.12kg/t-产品。本项目水泥制品生产线水泥用量 6400t/a，预计上料至罐内合计约 1920h，则粉尘产量为 0.768t/a。 水泥筒仓呼吸废气通过安装在筒仓顶部的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后高空排放。参考《袋式除尘工程通用技术规范》（HJ 2020-2012）与《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3021 水泥制品制造末端技术平均治理效率，除尘器的处理效率取 99%，则水泥筒仓呼吸粉尘排放量为 0.00768t/a。 （2）搅拌粉尘 物料混合时在搅拌机内密闭作业，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

和系数手册》中3021水泥制品制造产排污系数-物料混合搅拌工序，颗粒物产污系数选取0.523kg/t-产品，本项目年产水泥制品34400吨，即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量为18.0t/a，年工作时间按1920h计，则粉尘产生速率约为9.38kg/h。

搅拌机上方设置包围型集气罩（加软帘），废气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后通过1根15米排气筒（DA001）排放。

参考《袋式除尘工程通用技术规范》（HJ 2020-2012）与《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水泥制品制造末端技术平均治理效率，搅拌工序废气收集效率取90%，除尘器处理效率取99%，设计风机风量为10000m³/h，即搅拌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0.162t/a，排放速率为0.0844kg/h，排放浓度为8.43mg/m³。

（3）卸料粉尘

本项目卸料粉尘产生系数见下表。

表4-4各工序产污系数一览表

工序	物料	排放因子	来源
卸料	碎石	0.02kg/t-原料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出版社，1989年）第一章一般逸散尘排放源中表1-12：石块的卸料排放因子；第十八章粒料加工厂中表18-1：粒料加工厂逸散尘的排放因子

本项目粉尘控制效率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的附表2《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详见下表。

表4-5粉尘控制措施控制效率

序号	控制措施	控制效率	来源
1	洒水	74%	附录4 粉尘控制措施控制效率
2	围挡	60%	

表4-6堆场类型控制效率

序号	堆场类型	控制效率	来源
1	敞开式	0%	附录5 堆场类型控制效率
2	密闭式	99%	
3	半敞开式	60%	

本项目水泥制品生产共需砂、碎石年使用量约28000t/a，按照上述模式，经计算，卸料起尘量年产生量为0.560t/a，工作时间为480h，产生速率为1.17kg/h。

原料位于密闭式原料库（控制效率99%）内，通过降低卸料高度且洒水

	降尘（抑尘效率为 74%）。依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减排量核算方法的通知》（粤环办〔2023〕538 号）中“当存在两种或两种以上治理设施联合治理时，综合治理效率可按照公式（4.5-7）计算”，计算过程=1-（1-99%）×（1-74%）=99.74%，故卸料所采用的措施总控制效率为 99.74%，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0146t/a，工作时间为 480h，排放速率为 0.00304kg/h。 （4）车辆运输扬尘 本工程外购原材料采用汽车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道路完全干燥的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0.123 \times (V/5)^{0.85} \times (W/6.8)^{0.75} \times (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本项目取 5 km/h； W：汽车载重量，吨，本项目空车自重 15t，满载为 40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本项目车辆在厂区行驶距离约为 200m，平均每天发车空、重载各 174 辆次，本项目道路路况以 0.6kg/m² 计，则项目汽车空车动力起尘量 0.0096t/a，汽车满载动力起尘量为 0.0221t/a，厂方通过将地面硬化，并对路面及时清扫、洒水，若每天洒水 4~5 次抑尘，可使扬尘量降低 74%，则项目汽车动力起尘量为 0.0057t/a。
--	--

1.2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表4-1 项目废气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污染物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量和浓度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收集效率	处理能力 (m ³ /h)	处理工艺	去除率 (%)	排放时间 (h/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搅拌工序	有组织 DA001	颗粒物	16.2	844	90%	10000	布袋除尘器	99	1920	8.44	0.0844	0.162
	无组织	颗粒物	1.80	/	/	/	加强车间管理	/		/	0.938	1.80
水泥筒仓呼吸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0.768	/	100	/	布袋除尘器	99	1920	/	0.00400	0.00768
卸料粉尘	无组织	颗粒物	0.560	/	/	/	封闭原料库+洒水降尘	99.74	480	/	0.00304	0.00146
车辆运输扬尘	无组织	颗粒物	0.0221	/	/	/	洒水降尘	74	480	/	0.0119	0.0057

表4-2 排气口基本情况

编号	名称	排气口基本情况					
		高度	排气筒内径	烟气流量	温度	类型	地理坐标
DA001	搅拌废气排放口	15m	0.50m	15.39m/s	25℃	一般排放口	北纬 29°31'39.328", 东经 112°34'25.366"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制定本项目大气监测计划如下：

表4-3 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DA001	颗粒物	1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2 水泥制品行业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3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1.3 非正常工况分析

本项目的非正常工况主要为搅拌主机配套的布袋除尘器失效，造成粉尘未经处理直接排放，本次按最大产尘设备（搅拌主机布袋除尘器）单台失效计，其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4-7非正常工况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非正常排放原因	非正常排放情况			
			频次及持续时间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kg/a
生产车间	颗粒物	废气处理设施失效，处理效率为0	1次/a，1h/次	844	8.44	16200

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个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③应定期维护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及容量。

1.4 措施可行性分析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由于（HJ1119-2020）没有水泥制品制造业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参考，本次环评参照其沥青混合料生产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参考进行分析。本项目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见下表。

表 4-8 本项目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一览表

废气类别	主要污染物	可行技术	本项目采用污染防治技术	是否可行
搅拌粉尘	颗粒物	/	布袋除尘	可行
粉料仓废气	颗粒物	布袋除尘、旋风除尘、静电除尘	布袋除尘	可行
卸料粉尘	颗粒物	/	半封闭原料库+洒水降尘	可行
运输扬尘	颗粒物	/	洒水降尘	可行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的要求。且项目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各料仓粉尘通过仓筒顶部的各自自带的仓顶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处理后的粉尘经自然沉降在封闭式生产车间内，类比岳阳地区同

	类型项目，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小于 $0.5\text{mg}/\text{m}^3$，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含 2025 年修改单））标准限值要求（$0.5\text{mg}/\text{m}^3$）。因此，本环评认为项目废气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是可行的。 1.5、达标排放情况 水泥筒仓呼吸粉尘收集后进入自带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混合工序粉尘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砂卸料工序会产生粉尘，于卸料口进行洒水抑尘；汽车行驶过程中产生的粉尘，进行洒水抑尘，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含 2025 年修改单））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和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2、废水 2.1 废水源强 本项目生产用水包括产品配置用水、设备冲洗用水、地面冲洗用水、厂区降尘用水、车辆冲洗用水、养护用水、生活用水。项目产品配置用水 20%损耗，80%进入产品，不外排，厂区降尘、养护用水用水蒸发损耗。项目废水主要为初期雨水、车辆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 ①设备冲洗废水：设备清洗用水量为 $2.2\text{m}^3/\text{d}$，$528\text{m}^3/\text{a}$（一年以 240 天计），排水按 90%计算，则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475.2\text{m}^3/\text{a}$（$1.98\text{m}^3/\text{d}$），设备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text{m} \times 6\text{m} \times 8\text{m}$）自然沉淀后回用于设备清洗。 ②地面冲洗废水：本项目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量为 $1.55\text{m}^3/\text{d}$（$372\text{m}^3/\text{a}$），排水按 90%计算，则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34.8\text{m}^3/\text{a}$（$1.395\text{m}^3/\text{d}$），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text{m} \times 6\text{m} \times 8\text{m}$）沉淀后回用于地面冲洗。 ③车辆冲洗废水：本项目车辆冲洗水量为 $1.61\text{m}^3/\text{d}$（$385.6\text{m}^3/\text{a}$），排水按 90%计算，则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47.0\text{m}^3/\text{a}$（$1.45\text{m}^3/\text{d}$），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text{m} \times 6\text{m} \times 8\text{m}$）沉淀后回用于车辆清洗。 ④生活污水：生活用水量为 $1.08\text{m}^3/\text{d}$（$259.2\text{m}^3/\text{a}$），排污系数的 80%计，
--	---

则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207.4m³/a (0.864m³/d)，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

⑤初期雨水：初期雨水收集量为：1425m³/a，配套环形雨水截水沟及格栅，实现污染雨水集中汇流，雨水总管接入初期雨水分流井，自动截留前 15mm 初期冲刷雨水，收集于防渗初期雨水收集池，回用于厂区降尘。

沿围墙内侧、生产区四周修建雨水导流沟，并在厂区东北侧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初期雨水收集池规格为 5m*6m*5m (150m³)，可满足初期雨水收集要求（一次初期雨水收集量为 15m³）；初期雨水收集池平时处于打开状态，暴雨后 15min 后人工关闭切换阀，初期雨水经雨水沟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厂区降尘。

为将作业区冲洗废水、车辆清洗废水及初期雨水对周围水域的影响降至最低，本环评建议项目应同时采取以下措施：①废水处理装置底部必须采用防渗漏的措施；②必须及时清理各水池内沉渣；③泥沙需及时压滤后暂存于集砂区。

2.2 废水排放情况

项目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见表 4-9。

表 4-9 厂区生产废水产生、排放一览表

序号	产生源		产生量 m ³ /a	备注
1	生产区	设备清洗废水	475.2	经三级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2		车辆冲洗废水	347.0	
3		地面冲洗废水	334.8	
4		初期雨水	1525	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厂区降尘
6	办公生活区	生活污水	207.4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耕地施肥

2.3 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由于 (HJ1119-2020) 没有水泥制品制造业的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参考，本次参照沥青混合料废水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具体见下表。

表 4-10 本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一览表				
废气类别	主要污染物	可行技术	本项目采用污染防治技术	是否可行
设备清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及初期雨水	悬浮物、石油类	隔油、沉淀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后回用，初期雨水经沉淀后回用	可行
生活污水	pH 值、COD、BOD ₅ 、SS、NH ₃ -N	化粪池、生化池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耕地施肥	可行

(1) 废水治理措施

1) 产品配置用水：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水泥制品配料用水量为 0.833m³/d，200m³/a（一年以 240 天计），20%损耗，80%进入产品，不外排。

2) 厂区降尘用水：项目砂石料场、生产车间以及厂区道路需要定期洒水降尘，用水量约为 8m³/d，1920m³/a（一年以 240 天计）。该部分用水蒸发消耗，不外排。

3) 养护用水：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水泥制品养护用水量为 0.100m³/d，24m³/a（一年以 240 天计），该部分用水蒸发消耗，不外排。

4) 设备冲洗废水：设备清洗用水量为 2.2m³/d，528m³/a（一年以 240 天计），排水按 90%计算，则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475.2m³/a（1.98m³/d），设备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自然沉淀后回用于设备清洗。

5) 地面冲洗废水：本项目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量为 1.55m³/d（372m³/a），排水按 90%计算，则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34.8m³/a（1.395m³/d），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沉淀后回用于地面冲洗。

6) 车辆冲洗废水：本项目车辆冲洗水量为 1.61m³/d（385.6m³/a），排水按 90%计算，则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47.0m³/a（1.45m³/d），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沉淀后回用于车辆清洗。

7) 生活污水：生活用水量为 1.08m³/d（259.2m³/a），排污系数的 80%计，则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207.4m³/a（0.864m³/d），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

	8)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收集量为: $1425\text{m}^3/\text{a}$, 配套环形雨水截水沟及格栅, 实现污染雨水集中汇流, 雨水总管接入初期雨水分流井, 自动截留前 15mm 初期冲刷雨水, 储存于防渗初期雨水收集池(池子规格为: $5\text{m}\times 6\text{m}\times 5\text{m}$) 内, 回用于厂区降尘。 (2) 可行性分析 a、生活污水处理可行性: 通过工程分析可知,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207.4\text{m}^3/\text{a}$ ($0.864\text{m}^3/\text{d}$)。 项目四周有大量的耕地,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少, 周边耕地完全可接纳本项目的生活污水。 b、废水循环利用的可行性 ①沉淀池规模: 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项目三级沉淀池(共计 3 个沉淀池)规格均为: $8\text{m}\times 6\text{m}\times 8\text{m}$, 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4.82\text{m}^3/\text{d}$, 项目三级沉淀池(共计 3 个沉淀池)各容积均为 384m^3, 废水停留时间按 1 天计, 故项目拟设的沉淀池规模能满足本项目生产废水循环利用的需要。 ②沉淀池及初期雨水收集池建设要求: 项目沉淀池及初期雨水收集池须做到防渗。四周及底部均采用水泥防渗。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回用, 沉渣通过砂石分离器分离后由人工运至集砂区后回用于生产, 生产废水不外排, 故不设置排污口。 c、雨污分流措施可行性 本项目雨水采用明沟进行收集后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 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故雨污分流措施可行。 2.4 废水监测要求 由于本项目废水均不外排, 故无需设置废水监测。 3、噪声 3.1 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本项目产生噪声主要为搅拌站、运输车辆、输送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声源值在 $80\text{dB}(\text{A})\sim 85\text{dB}(\text{A})$ 之间。其中主要噪声源及设备见下表。 表 4-1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	--

序号	位置	设备	噪声声级/dB (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建筑物外噪声/dB (A)	建筑物外距离/m
1	厂区	皮带输送机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物理隔声、厂区绿化	60	20	3	08:00~18:00	20	60	1
		砌块成型机	85		50	15	1			65	
		水泥制品搅拌系统	80		40	10	1			60	
		送板机	85		35	20	2			65	
		自动叠板机	80		30	15	1			60	
		泵类	80		70	25	0			60	

表 4-12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dB (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运行时段
					X	Y	Z	
1	车辆运输	/	80	车辆定期维护、控制作业时间、厂区绿化	50	20	0	08:00~18:00

3.2 噪声预测

（1）项目本次声环境影响预测拟根据项目主要噪声源对厂界噪声影响预测。

（2）噪声影响预测模式的选取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本次平均采用下述噪声预测模式：

①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模型

本项目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模型主要采用附录 A 中户外声传播衰减公式：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L_p(r) = L_p(r_0)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②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本项目位于室内的声源，室内声源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参考附录 B 中 B.1 公式近似求出：

$$L_{p2}=L_{p1}-(TL+6)$$

③衰减项的计算

本项目衰减项的计算主要考虑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公式如下：

$$L_A(r)=L_A(r_0)-20\lg\left(\frac{r}{r_0}\right)$$

④噪声贡献值计算

由建设项目自身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噪声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为：

$$L_{eqg}=10\lg\left[\frac{1}{T}\left(\sum_i t_i 10^{0.1L_{Ai}}\right)\right]$$

⑤噪声预测值计算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量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噪声预测值（ L_{eq} ）计算公式为：

$$L_{eq}=10\lg(10^{0.1L_{eqg}}+10^{0.1L_{eqb}})$$

以上公式符号详见《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

利用上述的预测评价数学模型，将噪声源强、源强距离厂界距离等有关参数带入公式计算预测项目噪声源同时产生噪声的最不利情况下的厂界噪声，各厂界的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3-1 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厂界方位	正常工况（dB（A））		达标情况
	贡献值	标准值 （dB（A））	
东厂界	45.59	昼间：60	达标
南厂界	48.68		达标
西厂界	44.50		达标
北厂界	41.17		达标

表 4-13-2 项目营运期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

厂界方位	正常工况（dB（A））				达标情况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值 （dB（A））	
厂界南侧居民点	40.01	57	57.01	昼间：60	达标

由表 4-13 的预测结果可以看出，项目投产后，在采取以上噪声防治措施

	的前提下，东、南、西、北厂界、敏感点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故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①总平面布置：从总平面布置的角度出发，将高噪声设备设置于厂区中部。同时在工厂总体布置上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 ②加强治理：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减震基础，对于输送配套设施设置封闭机房；而对于空气动力性噪声的机械设备，如风机等进出风口加装消声器。 ③控制工作制度：项目仅在白天进行生产，夜间不得生产。 具体到主要生产设施的防治措施具体如下： A、皮带输送机：皮带输送机为输送主要设备，该设备连接各个生产单元，采用动力传控，因此在设备选型时尽量选择噪声低的设备，在生产时定期在滚轴处加润滑油，从而减少摩擦噪声产生。 B、运输车辆：根据调查，当车辆在平滑路面行驶时其噪声值较坑洼路面行驶时的噪声值要低 15dB（A），因此要求企业修筑平滑路面，尽量减小路面坡度，这样可大大减轻车辆在启动及行驶过程发动机轰鸣噪声。 ④加强管理：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 ⑤加强厂区绿化：在本项目厂内各噪声源与厂界设置隔离带，在隔离带种植花草树木，进行厂区绿化，厂内各噪声源与厂界设置至少 1m 的隔离带，并建挡墙，以进一步减轻设备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⑥生产时间安排：夜间不得生产。 在实行以上措施后，可以大大减轻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预计项目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4 噪声监测要求
--	---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具体见下表。

表 4-14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 1m 处各布设一个点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4、固体废物

表 4-15 固废基础信息表

危险废物							
序号	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产生量 t/a
1	废机油桶	HW49	900-041-49	T/In	固态	生产过程	0.020
2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T/In	固态	生产过程	1.00
3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T, I	液态	生产过程	0.500

表 4-1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序号	名称	代码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产生量	去向
1	废包装材料	900-003-S17	/	固态	生产过程	2.56	☑自行贮存 (自行利用/处置 (委托贮存/利用/处置
2	收集粉尘	900-003-S17	/	固态	废气治理	16.8	☑自行贮存 (自行利用/处置 (委托贮存/利用/处置
3	沉淀池污泥	900-003-S17	/	固态	废水治理	6.98	☑自行贮存 (自行利用/处置 (委托贮存/利用/处置

生活垃圾

1	生活垃圾	/	/	固态	员工办公、生活	1.44	☑自行贮存 (自行利用/处置 (委托贮存/利用/处置
---	------	---	---	----	---------	------	----------------------------------

	4.1、生活垃圾 项目建成后员工 12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则项目员工生活垃圾取 0.5kg/d·人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00kg/d（1.44t/a），属于《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公告 2024 年第 4 号）中“900-099-S64”分类代码，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4.2、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包括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沉淀池污泥。 废包装材料：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为一般固体废物，原辅料年用量总计约 6400t，包装规格均为 25kg/袋，总共 256000 个废包装袋，每个包装袋约 0.01kg，废包装袋产生量约 2.56t/a，属于《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公告 2024 年第 4 号）中“900-003-S17”分类代码，交由资源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收集粉尘：本项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为一般固体废物，根据上文计算，约 16.8t/a，属于《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公告 2024 年第 4 号）中“900-003-S17”分类代码，收集后作为原材料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污泥：项目沉淀池会产生污泥，该部分污泥成分主要为砂石颗粒、土等，污泥中的污染物种类主要为 SS，SS 浓度取 2000mg/L，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的废水 SS 浓度约为 100mg/L，沉淀下来的 SS 浓度为 1900mg/L，含水率以 70%计，三级沉淀池的总废水量为 1102.2t/a，产生量约 6.98t/a，属于《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公告 2024 年第 4 号）中“900-003-S17”分类代码，收集后晾干，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4.3、危险废物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项目设备清洁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抹布约 1t/a，主要吸附物质为机油等，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抹布危废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为 900-041-49。建设单位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相应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废机油：项目生产设备检修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根据类比同类型企
--	--

业，废机油产生量为 0.5t/a。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机油危废类别为 HW08，危废代码为 900-249-08，定期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机油桶：项目设备清洁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桶约 10 个桶/年，总重量约 0.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危废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为 900-041-49。建设单位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相应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表 4-17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桶	HW49	900-041-49	0.020	生产过程	固态	有机物	有机物	每半年	T/In	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处理
2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1.00	生产过程	固态	有机物	有机物	每半年	T/In	
3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500	生产过程	液态	有机物	有机物	每半年	T, I	

备注：T：毒性（Toxicity,T）；In：易燃性（Ignitability,I）

4.4 环境管理要求

1）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定期清理，统一处理，并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消毒，杀灭害虫，以免散发恶臭，孽生蚊蝇。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 GB5085 鉴别标准和 GB5086 及 GB/T15555 鉴别方法判定不具有危险特性的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沉淀池污泥不属于危险废物，且存放过程中不产生渗滤液，项目将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沉淀池污泥置于项目设置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

企业需自觉履行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一般工业固体申报管理应认真落

	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国家实行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务院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单位必须如实申报正常作业条件下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状况等有关资料，以及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的真实情况，不得隐瞒不报或者虚报、谎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单位应于每年网上申报登记上一年度的信息，通过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依法申报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交接、贮存、利用、处置情况；申报企业要签署承诺书，依法向县级环保部门申报登记信息，确保申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或处置，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2020年9月1日施行）有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设施、场所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必须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并对未处理的固体废物做出妥善处理，安全存放。对暂时不利用或者不能回收利用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必须配套建设防雨淋、防渗漏、易识别等符合环境保护标准和管理要求的贮存设施或场所，以及足够的流转空间，按国家环境保护的技术和管理要求，有专人看管，建立便于核查的进、出物料的台账记录和固体废物明细表。 3）危险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交给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3.1）收集、贮存 建设单位已根据废物特性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有关规定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并在暂存场所上空设有防雨淋设施，地面采取防渗措施；在堆放危险废物的地方有明显的标志，堆放点已经做好防雨、防渗、防漏措施，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下
--	---

表。

表 4-18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场所	废机油桶	HW49	900-041-49	危废暂存池位于加工车间内，防雨、防渗、防漏	10m ²	堆放	1.00t	半年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100L/铁桶	1.00t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100L/铁桶	1.00t	

注：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高度为 3.2m，占地面积 10m²，按照实际情况对每种危险废物隔开存放，且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不大，且半年拉运一次，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可满足储存要求

从上表可知，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选址可行，场所贮存能力满足要求，项目危险废物通过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贮存符合相关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以及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造成影响。

2) 运输

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安全可靠，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运输的管理规定进行危险废物的运输，减少运输过程中的二次污染和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运输车辆需有特殊标志。

3) 处置

建设单位拟将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收集后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公司处理。

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生产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账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

	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经上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后,可将固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5、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5.1 影响途径 根据《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点位布设技术规定》所知,不属于“规定”中的土壤污染重点行业。 土壤污染物污染途径情况:废气收集,搅拌粉尘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地下水污染物污染途径情况: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 根据现场勘查所知,项目租用的厂房已硬底化,无地埋管道(生活污水管道除外)。本环评建议建设项目一般固废仓和危废仓做好防风挡雨、防渗漏等措施,可防止泄漏物料下渗到土壤和地下水。综上所述,采取分区防护措施,各个环节得到良好控制的情况下,故地下水、土壤不存在污染途径。 5.2 源头控制措施 ①危废暂存场所的渗漏及防治措施 项目危险废物为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建设单位将其收集后暂时存放在危废暂存场所,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公司处理。对于危废暂存场所,设置于厂房内,周围设置 0.2m 高的围堰,并对围堰及地面做防腐、防渗措施,危废暂存场所要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
--	--

5.3 分区保护措施

项目分区保护措施详见下表。

表 4-19 保护地下水、土壤分区防护措施一览表

序号		区域	潜在污染源	防护措施
1	重点 防渗区	生产区域	废气（粉尘）	加强车间管理，定期检查废气处理措施，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	设置在地下，防腐、防渗处理，用水泥砂浆抹面，找平、压实、抹光再涂 1 层地坪漆
		生产废水、初期雨水处理设施	生产废水、初期雨水	设置在地下，防腐、防渗处理，用水泥砂浆抹面，找平、压实、抹光再涂 1 层地坪漆
		危险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场所位于生产车间内，选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设置抹布等应急吸收材料，及时清理泄漏的危险废物；做好防风挡雨措施：地面做好防腐、防渗措施；危废暂存场所设置堰坡、围堰。加强厂区检查维护，防治危险废物泄漏；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2	一般 防渗区	生活区	生活垃圾	设置在厂区内，生活垃圾暂存区做好硬底化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	一般废物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的堆放要求

综上所述，采取分区防护措施，各个环节得到良好控制的情况下，故地下水、土壤不存在污染途径。其他区域均进行水泥地面硬底化，项目生活污水及

废气无污染途径，无需开展跟踪监测。

6、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租用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治河渡镇红光社区已建厂房，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7、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辨识指标的计算方法，对项目生产过程中的所用到的危险化学品进行识别，以其最大储存量进行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q_1Q_1+q_2/Q_2+ \dots +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②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20 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一览表

名称	最大存储量 q_n/t	临界量 Q_n/t	Q 值
机油	0.174	2500	0.0000696
危险废物（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	1.52	50	0.0304
合计			0.0304696

注：①机油其临界值为 2500t，危险废物（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其临界值为 50t。

由上表可知，项目 Q 值为 0.0304696，Q 值 < 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Q < 1$ ，可开展简单分析，无需开展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项目机油、危险废物（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的贮存涉及风险物质，相应的风险单位为危险废物暂存间和原料仓。

	鉴于厂区内主要的风险类型为生产过程中及厂区的火灾等导致的环境污染。因此厂方切实做到以下几点： （1）为了加强对液态物料的安全管理，保证安全生产，保护环境，厂方必须严格遵守《化学危险品安全管理条例》等化学品的贮存过程中必须按照国家《化学危险品安全管理条例》和《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等规定做到安全贮存。 （2）要求厂方加强对机油、和废机油的安全管理工作，做到专人管理、专人负责，机油、危险废物（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储存场所必须保持干燥，室温应在 35℃以下，并有相应的防火安全措施。禁止一切烟火，设置防火标示牌。 （3）机油、危险废物（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在贮藏、运输时必须加盖密封，容器上应有明显的标志，注明品种代号、批号、色别和检验日期等。在贮藏运输时，应避免日晒、雨淋，不得与 60℃以上的高温热源及有机溶剂接触。 （4）制订安全事故应急计划，做到安全生产。 （5）应急处理处置 1）灭火应急处理措施 ①消防物资：项目必须按消防要求设置相应的消防应急物资，项目负责消防安全的人员必须保证消防水系统正常有效。按消防要求配备移动式泡沫消防灭火器。在存放可燃化学品仓库还有用于灭火的沙，在化学品着火、不能用水灭火时，采用沙进行覆盖。 ②首先切断一切火源，戴好防毒面具与手套；用砂土吸收，利用消防砂构建临时围堰，收集产生的消防废水及泄漏的化学品；对污染地面用肥皂或洗涤剂刷洗，经稀释的污水放入废水系统。 2）泄漏处置措施 危险废物储存区设置防渗接液托盘，发生物料泄漏时，泄漏废液由防渗托盘就地收容拦截，防止漫流扩散；托盘、地面残留污染物经稀释擦拭清理，所
--	--

	有沾染废物全部作为危险废物规范暂存,委托资质单位处置,全过程杜绝土壤、雨水管网二次污染及安全次生事故。 3) 废气处理设备事故防范措施: 废气处理系统风险防控措施主要有以下几点: ①在安全方面实行责任制,设置有专员对公司进行环境管理,并有环保组织架构,设置废气处理组长和废气监管员,加强了对废气处理系统的监管。 ②一旦废气净化/收集系统发生故障,立即停止生产,控制事件扩大,避免环境事件发生。 ③定期进行维护和检修,使环保设备经常处于较好的运行状态,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减小故障概率,避免和减少污染事件发生。 ④废气处理/收集设施配件在使用寿命期内进行定期更换,减少废气污染事件的发生概率,减少因废气处理/收集设施失效引起的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导致环境污染事件。 4) 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火灾风险防控措施主要有以下几点: ①机油和废机油按照规定合理堆放,做好防火工作。 ②生产过程中设备故定期检修。 经过以上这些措施后,可将项目对周围环境的风险降低最低。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厂界	筒仓	粉尘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含2025年修改单））表3（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中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0.5mg/m ³ ）
		搅拌	粉尘	
		卸料、车辆运输	粉尘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₅ 、氨氮等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	/
	生产废水	SS	三级沉淀池（池子规格均为8m*6m*8m）	/
	初期雨水	SS	初期雨水收集池（池子规格为：5m*6m*5m）	/
声环境	生产设备	Leq（dBA）	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底座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废机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拉运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沉淀池污泥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源头控制、分区防控。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进行处理，危废间和一般固废间按要求进行防渗，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化粪池进行防渗处理。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各种设备要做到定员、定岗、定机管理，对有特殊要求的设备，操作人员必须经过岗位培训，并持有操作证方可上岗。 2）加强对物料存放的管理，固体废物堆存点地面做好防腐防渗处理。 3）定期维护废气处理设施设备，加强巡逻管理，发现故障及时进行修理。 4）建设单位应当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严格执行风险防范措施，定期			

	进行应急演练，防止事故的发生。 5) 加强管理，防范火灾事故发生。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要求建设单位按照《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环发〔1999〕24号）和《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号）等文件要求，进行新增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工作。 ②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需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因此企业应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进行排污申请，需在投产前完成排污申请工作。 ③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同时还应如实记载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④按要求进行自行监测。

六、结论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华容顺弘年产 20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符合《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岳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通知》（岳环发[2024]14 号）要求，运营期间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在全面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切实做到“三同时”，并在营运期内持之以恒加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建设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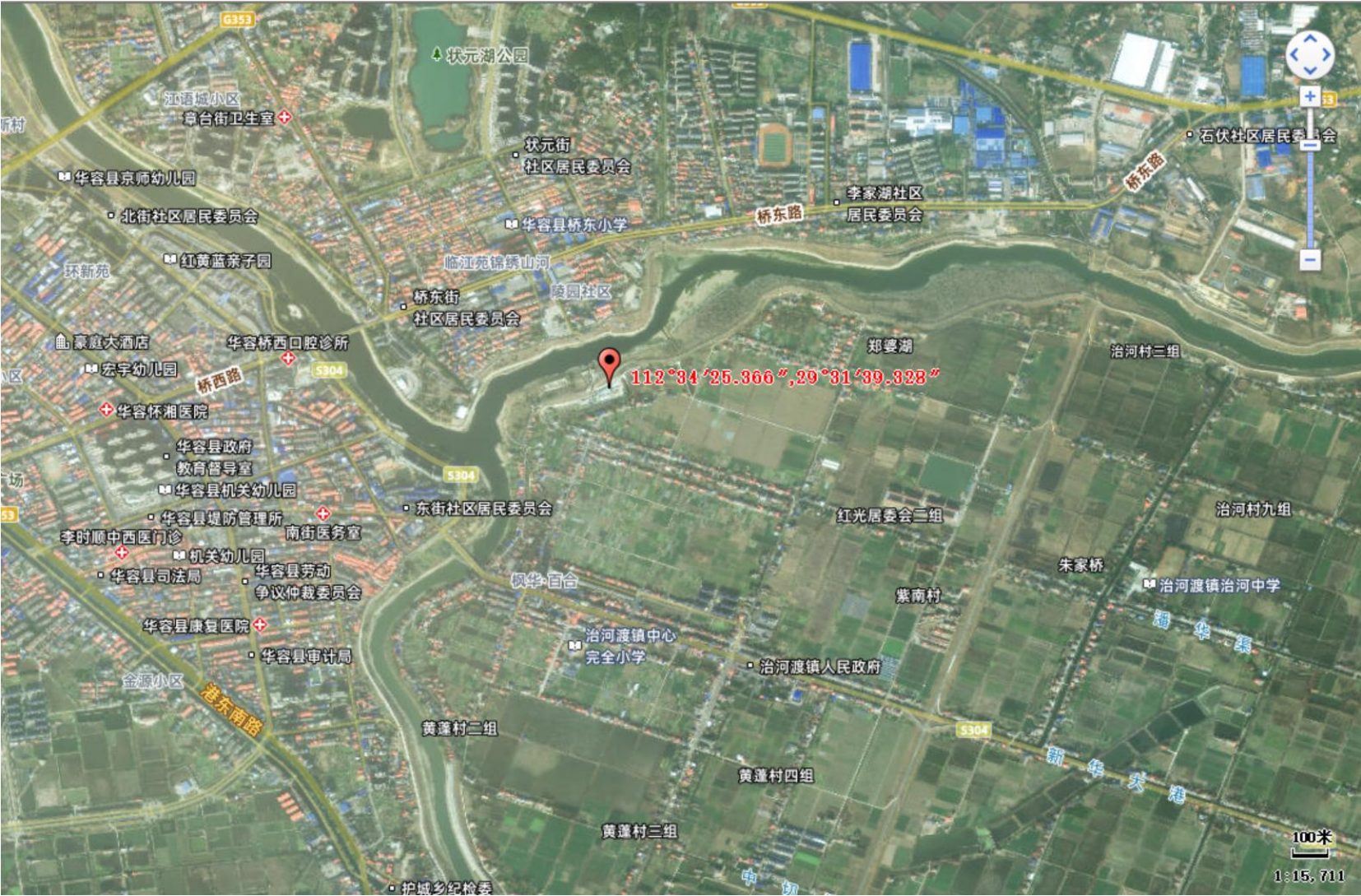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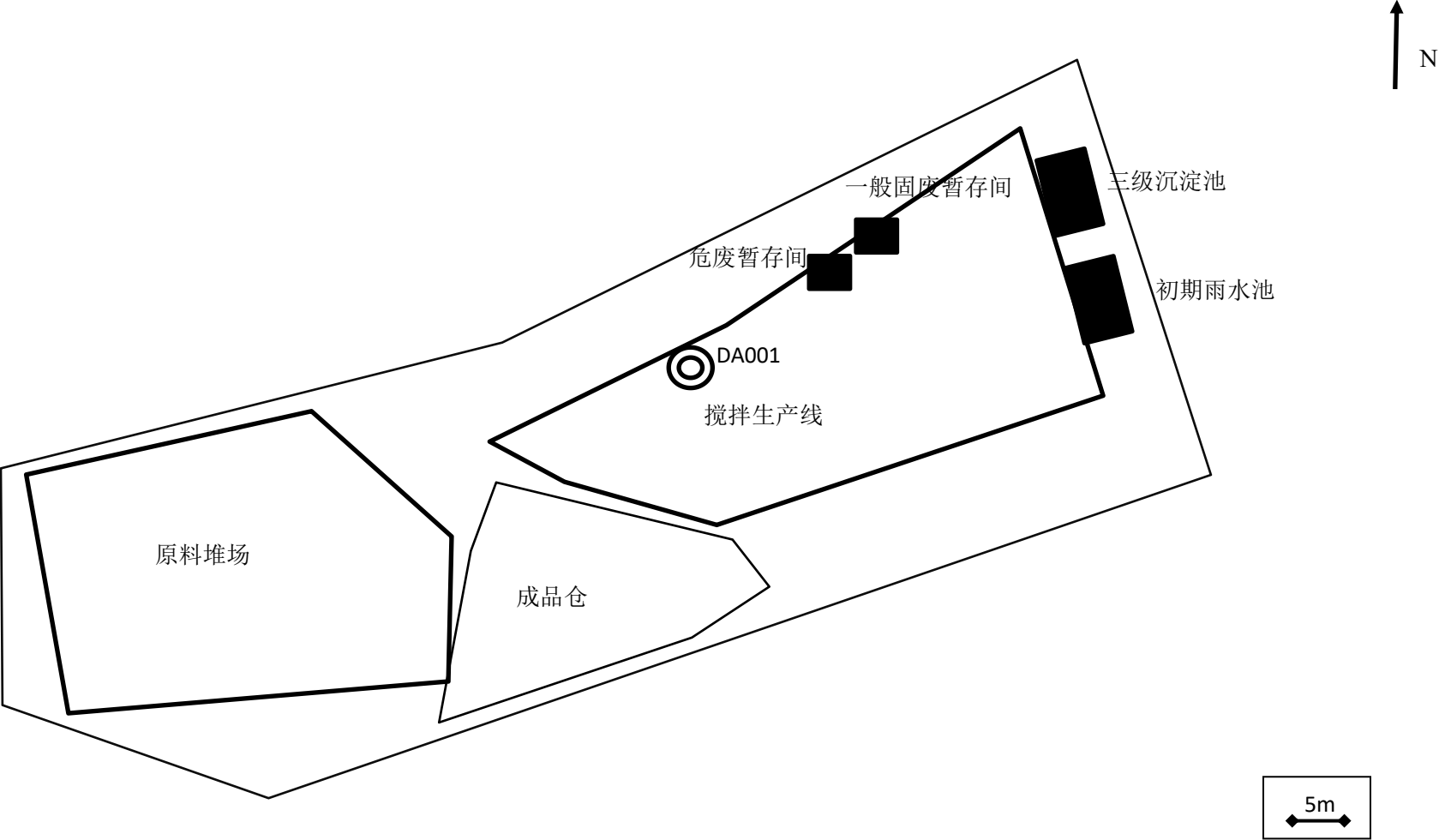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	0	0	1.97684t/a	0	1.97684t/a	+1.97684t/a
废水	/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0	0	0	2.56t/a	0	2.56t/a	+2.56t/a
	收集粉尘	0	0	0	16.8t/a	0	16.8t/a	+16.8t/a
	沉淀池污泥	0	0	0	6.98t/a	0	6.98t/a	+6.98t/a
危险废物	废含油抹布、 手套	0	0	0	1.00t/a	0	1.00t/a	+1.00t/a
	废机油	0	0	0	0.500t/a	0	0.500t/a	+0.500t/a
	废机油桶	0	0	0	0.020t/a	0	0.020t/a	+0.020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平面布局图



附图3 项目周边环境及敏感目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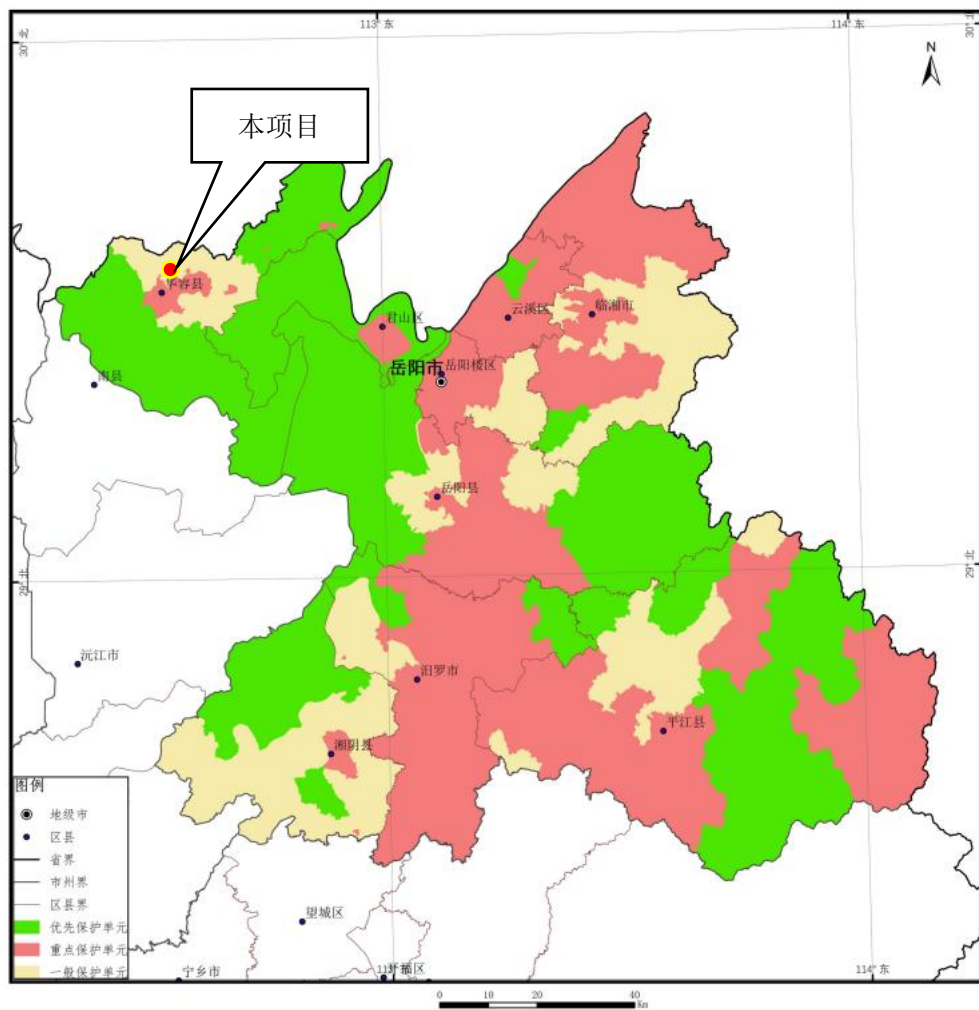


附图4 噪声监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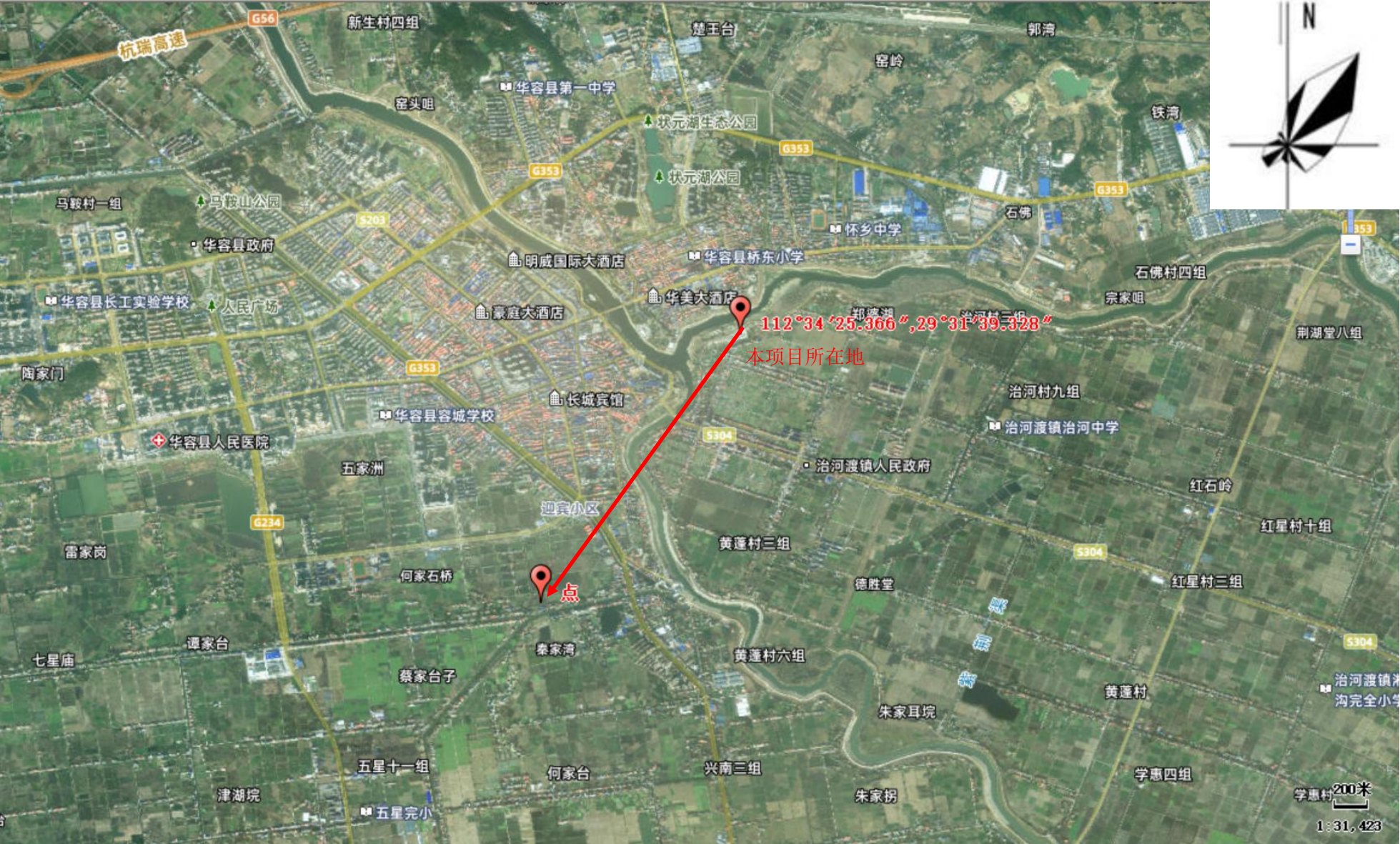


附图 5 岳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岳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2023 年版）



附件 6 环境空气引用监测点位图



附件 1 环评委托书

关于《华容顺弘年产 20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工作的委托书

湖南鑫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在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为此，特委托你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请你单位按环境影响评价规范和环评程序抓紧开展工作。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附件 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23MADKATUQ6N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刘军海

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章华镇港东中路146-3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筑劳务分包;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水泥制品制造; 建筑材料销售; 土石方工程施工;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机械设备租赁;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防腐材料销售; 金属结构销售; 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 环保咨询服务; 土地整治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安防设备销售; 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5月16日

华容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华容县城区区域标准化砂石经营点（治河渡镇红光居委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华环评[2017]65 号

岳阳惠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由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华容县城区区域标准化砂石经营点（治河渡镇红光居委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华容县城区区域标准化砂石经营点（治河渡镇红光居委会）建设项目位于华容县治河渡镇红光居委会，治河渡大桥下游约 1km 华容河右岸。项目拟建地东侧 70m、南侧 30m、西侧 90m 均为红光居委会居民点，北侧紧邻华容河大堤。项目总占地面积 8879.40 m²（约 13.3 亩、其中公共用地 508 m²），征地面积 8371.4 m²（约 12.56 亩），建设华容县城区区域标准化砂石经营点（治河渡镇红光居委会）项目，年吞吐量砂石 80 万吨，新建 1 个 500t 级砂石泊位（泊位长 91.5m）、设计船型为 500t 级货船。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相关要求以及相关规划要求，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结论及专家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可行。

二、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对策，认真执行项目主体工程和环境保护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达到环境保护的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工作，防止施工扬尘和噪声污染，定时喷洒水，对重点扬尘点（卸灰、搅拌等）进行局部降尘，运输粉状物料时注意加盖篷布，西侧设置围挡，最大程度地减少扬尘对工地近地环境空气污染。房屋室内装修应该尽量选用有机溶剂含量少的环保型油漆。项目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作周围农民农肥，不外排；建筑施工废水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施工过程。建筑垃圾尽量回用，不能回用的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合理消纳，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南侧设置围挡，施工厂界噪声要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的限制要求。

2、营运期通过洒水抑尘，减少扬尘产生量；确保输送带配套的喷雾装置正常运行；风天气应停止作业，同时对沙堆进行覆盖。

3、项目运营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

4、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不得对周边住宅用户等环境敏感目标产生不良环境影响。严禁夜间作业，项目厂界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5、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应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6、环评建议项目边界外设 50m 卫生防护距离，不宜规划居民集中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区。

三、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四、建设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由华容县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7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至华容县环境保护局监察大队备案。

五、项目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向我局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



华容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文件

华发改投备（2025）202 号

关于华容顺弘年产 20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的 备案证明

华容顺弘年产 20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湖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项目代码为 2505-430623-04-05-588917，备案内容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 1、名称：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住所：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章华镇港东中路 146-3 号
- 4、法定代表人：刘军海
- 5、成立日期：2024 年 05 月 10 日
-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

造；建筑材料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防腐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环保咨询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安防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项目名称

华容顺弘年产 20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三、项目建设地点

华容县治河渡镇红光社区。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 8879.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500 平方米，主要购置水泥制品搅拌系统、水泥筒仓、砌块成型机、水泥涵管机等设备，配套供电、供水、排水、消防、安防等设施。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

项目单位在开工建设前还应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其他相关手续，本备案文件有效期为 2 年。



抄送：华容县应急管理局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ZH/HW24120321

检测项目： 噪声

受测单位：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湖南 中昊检测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报告无资质认定章、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3、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不得复制本报告部分内容。
- 4、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 5、对于抽样/采样的项目，委托单位须保证现场条件符合抽样/采样要求；对于受测单位通过欺骗手段，使检测结果不能代表现场真实的，由委托单位承担法律责任。
- 6、对于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对于委托单位指定采集的样品，本报告仅对指定采集的单个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整批次现场情况负责。
- 8、委托单位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须在收到报告后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检(不能保存的特殊样品除外),逾期不受理。

检测机构：湖南中昊检测有限公司

实验室地址：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联东优谷16栋501号

电 话：0731-84026597

邮 编：410013

湖南中昊检测有限公司

简介

湖南中昊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07月经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岳麓分局注册成立,坐落于长沙岳麓科技产业园,是一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本公司专注于环境检测、辐射检测、公共卫生检测、职业卫生检测及各类别微生物和致病菌检测等综合服务。

公司技术力量雄厚,通过了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检验检测参数近400余项,汇聚了经验丰富的检验检测技术人才40余人,建设了1000余平方米标准化实验室,配备了美国安捷伦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P-MS)、美国PE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ICP-OES)、日本岛津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GC-MS)、气相色谱仪(GC)、离子色谱仪(IC)、原子荧光光谱仪(AFS)、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AAS)、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Vis)等各类先进检测设备150余台(套)。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内部管理制度,秉承“全心全意为客户服务”的宗旨,“中昊检测”不断努力,立志成为管理、技术、效率、服务一流、社会尊重、客户信赖的综合性第三方检测机构。公司一如既往践行“独立公正、方法科学、数据准确、服务周到”的质量方针,凭借丰富的检验检测经验、雄厚的技术实力、全面完善的服务理念,竭诚为广大客户提供权威、高效、可靠、公正的检测服务。

三、检测结果

表1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单位
噪声	2024-12-28	厂界南侧	昼	57	60	dB (A)

备注：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四、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

报告编制: 袁阿莲 审核: 石艳飞 签发: 何春





质量保证单

我公司为湖南湘笙和食品有限公司提供了检测数据，并对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项目名称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章华镇港东中路	
受测单位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监测时间	2024年12月28日	
污染源		环境质量
噪声	1个有效数据	环境噪声 1个有效数据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环华责改（2026）7 号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军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23MADKATUQ6N

住所：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章华镇港东中路 146-3 号

2026 年 3 月 13 日，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华容分局执法人员针对全县砂石堆场工作进行入企现场检查核实，在你公司检查时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你公司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2025 年 4 月擅自开工建设水泥制品制造项目，于 2025 年 7 月完成建设，目前已完成水泥搅拌设备、预制件生产线、厂房建设安装。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 证据名称：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各 1 份；提取时间：2026 年 3 月 13 日；提供单位：你公司；证明内容：证明你公司基本信息。

2. 证据名称:《现场检查记录》《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现场勘察示意图》各1份、现场照片(图片、影像资料)
8张;作出时间:2026年3月13日;作出单位:岳阳市生
态环境局华容分局;证明内容:执法人员对你公司进行现场
检查,你公司存在未批先建事实。

3. 证据名称:《调查询问笔录》1份;作出时间:2026
年3月24日;作出单位: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华容分局;证
明内容:你公司建设的水泥制品制造项目开工时间和完工时
间、建设(安装)的设备设施,生产工艺、原辅材料,报批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况。

4. 证据名称:《关于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水泥制
品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级说明》1份;作出时间:
2026年3月25日;作出单位: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华容分局;
证明内容:你公司水泥制品制造建设项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
报告表。

5. 证据名称:《华容县国有资产租赁合同》1份;提取时
间:2026年4月7日;提供单位:你公司;证明内容:你公
司经营场所来源。

6. 证据名称:《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
告-赢越评报字(2026)第S-1016号》1份;提取时间:2026
年4月22日;提供单位:你公司;证明内容:你公司投资
金额29.651万元。

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

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六十一条之规定，我局决定：

责令你公司立即改正违法行为，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将依法对于你公司进行处罚。

你公司如对本行政命令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岳阳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君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华容县国有资产租赁合同

出租方（简称甲方）：岳阳惠华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方（简称乙方）：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本合同的国有资产（含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和资源，下同）在“国家所有、政府监管、单位占有使用”的管理体制下，通过公开招投标程序，经双方依法、依规协商，就国有资产使用权租赁一事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租赁资产：华容县治河渡镇原治河渡砂石码头房屋及场地。

二、租赁期限：参照《华容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与收益管理办法》（华政发[2011]13号）第二十二条“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三年”之规定，本合同资产租赁期自2024年4月20日起至2027年10月19日止，租期为3年。（考虑到治河渡砂石码头存在变压器损坏的情况，且需要大量资金进行维修，乙方无法马上开展经营活动，经双方友好协商，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给予乙方六个月免租，2024年4月20日至2024年10月19日为免租期。）

三、租金及付款方式：1、依据《拍卖成交确认书》的最终价格，本宗资产每年租金金额计人民币壹拾万零肆仟肆佰元整（¥：104400元/年）。

2、乙方在收到《拍卖成交确认书》后5个工作日内将第一年租缴入甲方银行帐户（户名：岳阳惠华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华容支行，帐号：43001682066050003785）。以后年租金在每年10月20日之前一次性付清。

四、甲方权利与义务

1、合同签订日，甲方清点移交租赁资产给乙方，乙方享有承租资产合同期内的使用权。

2、甲方有监督乙方依法履约和限制乙方从事污染资源环境或违法项目等经营事项的权利。

3、甲方不得无故提前终止合同，不得干扰、损害乙方在规定经营项目内正当合法的经营行为。

4、甲方不承担办理乙方经营租赁资产的各项手续；甲方在正常履行合同前提下，不负责乙方承租资产的一切经营费用和损失。

5、合同期满二个月前，甲方有告知乙方合同资产是否继续对外租赁的义务。

6、合同期满，甲方收回乙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甲方不承担乙方对租赁资产进行的维护、装修、改造等费用；乙方的装修附属物在不损害甲方资产的前提下可拆除，不能拆除或不如期拆除的无条件归甲方所有，甲方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五、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一次性交纳合同保证金（人民币）壹万零肆佰肆拾元整（¥10440.00）。乙方合同期内无违约行为的，合同期满甲方全额返还合同保证金。

2、乙方不得私自对租赁资产进行新建、改建、扩建，乙方对租赁资产确有需要新建、改建、扩建项目，需提供设计、施工图纸等并报请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各项审批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未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乙方可以拆除，已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乙方不得拆除或破坏，归甲方所有，且甲方不予任何补偿。

3、乙方提前终止合同或资产转租，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原则上不退还已收取的租金，在确保甲方利益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以将剩余期限的租金退还给乙方；乙方将租赁资

产使用权转让第三方，必须在本合同期限内，且转租合同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签订，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收取转租资产的转让费、补偿费等费用，转租资产所衍生的一切费用，甲方概不负责）。

4、合同期内，乙方必须积极主动配合甲方做好计划生育、文明创建、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各项工作。如因乙方不服从管理而出现影响重大问题，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5、合同期内，乙方所用水、电费、水电开户费及水、电、门窗、房屋等设施的维修费用概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在承租资产期内应缴纳的一切税费（国家政策明确规定由甲方负责的除外），以及乙方对外的债权债务，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6、合同期内，乙方应遵纪守法，尽责履行各项义务，负责资产的维护和防火、防盗、防事故的安全责任，确保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否则，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7、合同期满，乙方负责承租资产的清场并安全完整地移交给甲方。合同期内发生资产毁损或资源破坏的，乙方承担甲方资产损失或资源破坏的全部赔偿责任（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资产毁损或资源破坏的，经及时报告予以勘定的除外）。

8、合同期内，乙方如不按约定时间付清年租金，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无偿收回乙方所租赁资产，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9、合同期满，乙方如有意续租，须在期满前二个月提出申请，并须参与资产使用权招投标程序。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付清年租金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须向甲方付清年租金外，还须以欠付的年租金为基础，按照每日1%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有提前终止合同、转租资产、损坏资产结构或破坏资源、私自对租赁资产进行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等行为之一的，均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无条件收回乙方承租资产，不退还租金和合同保证金，并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乙方利用租赁资产从事违法经营活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无条件收回乙方承租资产，不退还租金和合同保证金，并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合同期满，乙方仍继续占用甲方资产，由乙方承担一切违约和违法责任，并加倍赔偿占用甲方资产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5、合同期内，甲方无故终止合同或干扰乙方正当合法经营活动的，按违约处理。

6、因政府征收、征用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终止，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须向乙方退还合同保证金和合同剩余期限的租金。

七、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八、合同签订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双方签字，甲方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华容顺弘年产 20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项目研判分析结果报告

生成时间：2026 年 07 月 29 日

1. 研判结果总结

根据单元管控要求进行项目研判分析，该项目存在注意项，需进一步核实各注意项对应要求是否符合。

2. 项目基本信息

2.1. 项目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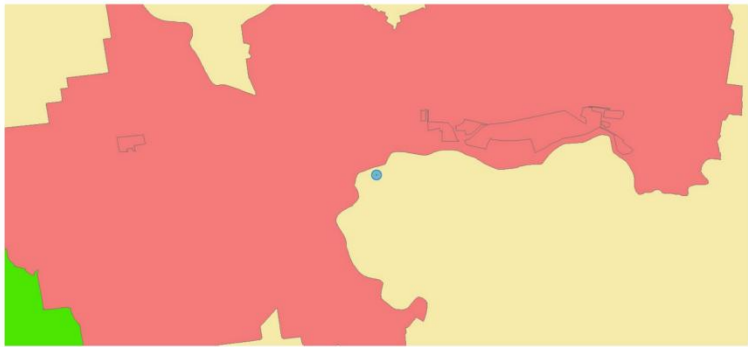
序号	企业类型	详情
1	项目名称	华容顺弘年产 20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	华容顺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	企业类型	工业企业
4	污染性质	气污染;噪声污染
5	涉及污染物	其他
6	项目性质	低能耗
7	资源利用	
8	能源利用	
9	建设性质	
10	企业性质	
11	园区名称	
12	所属行业	制造业_非金属矿物制品业_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_水泥制品制造

2.2. 项目位置

序号	经度	纬度
1	112.5736	29.5275

3. 项目研判分析结果

根据单元管控要求进行项目研判分析，共涉及 1 个单元，总计发现问题项 0 个，注意项 2 个，符合项 0 个，无关项 14 个。每个涉及到的管控单元研判分析结果详情如下：



项目范围

一、三封寺镇/万庾镇/章华镇/治河渡镇管控单元

管控单元分类：一般管控单元；
行政区划：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
分析结果统计：问题项 0，注意项 2，符合项 0，无关项 14。

（一）空间布局约束

问题项 0，注意项 0，符合项 0，无关项 4

■ 无关项一1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1.1）华容河县境内万庾镇新民村至君山区罐头尖沿线：禁止在华容河河堤及外侧（迎水面）放养牛、羊、马等动物；依法严厉打击乱采乱挖、乱建乱搭、乱堆乱放、乱倒乱排等各类破坏华容河水质的行为；沿河各乡镇和县直有关部门

单位要组织专人及时清理、转运河道两侧及堤面垃圾，清理河面及河内飘浮物，严格控制辖区内沟、渠向华容河排放污水，积极引导长江及水质较好的大湖（尤其是上游的大湖）向华容河补水；加强对华容河水质的检测，并对检测结果进行比对，及时提出预警，提高水质变化应急处置能力。

■ 无关项—2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1.2）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立即关停退养，禁养区外沿江、河、湖、库、排（干）渠岸线 500 米内实施限养管理，禁止新增养殖场和扩大养殖规模，引导现有养殖场逐步退出；根据养殖规模配套粪污处理设施装备，坚决取缔一切外排粪污的养殖场（户）。

■ 无关项—3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1.3）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

■ 无关项—4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1.4）严格落实矿山开采准入、生态保护修复、矿业转型绿色发展要求，严格控制规划总量指标，确保大中型矿山比例不低于 30%。

（二）污染物排放管控

问题项 0，注意项 1，符合项 0，无关项 6

■ 注意项—1

分析结论：

该项目属于“工业企业”项目，请进一步核实该项目是否符合管控要求

管控要求：

（2.5）农业面源：深入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依法落实化肥使用总量控制，科学用药提高农药利用率。

■ **无关项—1**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2.1）废气：强化建筑施工、道路及裸土扬尘污染治理，有效防尘降尘；严禁秸秆、垃圾露天焚烧，推进餐饮油烟污染治理，深化餐饮油烟专项整治。

■ **无关项—2**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2.2）废水：（2.2.1）加快建设完善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更新修复老旧破损管网；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进农村户用厕所建设和改造，强化农户生活污水分类处理处置；加速城乡黑臭水体整治，2025 年底基本消除农村较大面积黑臭水体。

■ **无关项—3**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2.2.2）按水功能区划和水体纳污能力及洞庭湖总磷控制和削减要求，从严控制新增入河（湖）排污口的数量，严格落实总磷等重点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和总量指标。落实水质管控要求，外排废水特别是枯水期外排水质总磷浓度必须达标排放。

■ **无关项—4**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2.3）固体废物：完善城乡一体化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建设，强化提升运维水平；以乡镇为单元统筹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减少来及出村量。

■ **无关项—5**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2.4）畜禽养殖：畜禽养殖场（专业户）按养殖规模配套建设相应粪便污水贮存、处理、利用设施，杜绝外排粪污。全面推动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和综合利用，加强水产养殖尾水监测，规范工厂化水产养殖尾水排污口设置。

■ **无关项—6**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2.6）继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开展生产矿山和废弃矿山修复治理，扎实开展尾矿库污染治理回头看和历史遗留渣堆污染问题整治。

（三）环境风险防控

问题项 0，注意项 0，符合项 0，无关项 2

■ **无关项—1**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3.1）严格执行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分类管理，持续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严格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管理。

■ 无关项—2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3.2）加快绿色矿山建设，开展重点矿区生态保护修复。有序退出各类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已设矿权，持续推进以砂石土矿为重点的露天开采矿山整治。

（四）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问题项 0，注意项 1，符合项 0，无关项 2

■ 注意项—1

分析结论：

该项目属于“**气污染、其他**”项目，请进一步核实该项目是否符合管控要求

管控要求：

（4.3）土地资源：三封寺镇：耕地保有量 3290.0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2748.90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228.00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488.15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 721.73 公顷。万庾镇：耕地保有量 5356.18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4861.62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165.49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 982.02 公顷。章华镇：耕地保有量 5195.32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4046.96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0.36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2160.28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 1230.68 公顷。治河渡镇：耕地保有量 2837.91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2433.42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87.18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 472.19 公顷。

■ 无关项—1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4.1）水资源：2025 年华容县用水总量 4.10 亿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6.31%，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7.67%，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55。

■ 无关项—2

分析结论：

该项目与管控要求无关

管控要求：

（4.2）能源：华容县十四五时期能耗强度降低基本目标 16%，激励目标 16.5%。